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4 年民办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项目单位：新丰县教育局（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刘少红

联系电话：07512258368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3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民办教育发展专项资金资金额度为300000元，用于分配给全县符合条件的民办幼儿园使用，主要用于①加大对民办教育的扶持力度，推进幼儿园的校舍和运动场地建设、维修。②改善民办教育更新添置教学设备设施，购置图书馆、阅览室设施，购置图书（不含报刊杂志），以及校园网络、文化建设等。③通过民办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投入，能解决我县幼儿入园问题，提高我县民办教育的发展水平。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100分，优秀等级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支出率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①推进了幼儿园的校舍和运动场地建设、维修。②改善了民办教育更新添置教学设备设施，购置了图书馆、阅览室设施，购置图书（不含报刊杂志），以及校园网络、文化建设等。③解决了我县幼儿入园问题，提高了我县民办教育的发展水平。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已实现。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在资金覆盖学校数和促进民办教育可持续发展方面工作有待加强。

三、改进意见

加强项目资金覆盖学校数精准预判，制定有效措施促进民办教育可持续发展。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教〔2023〕237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的通知——新丰县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

项目单位：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刘少红

联系电话：2258368

填报日期：2024 年 2 月 25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教育局是新丰县教育行政部门，对乡镇公办中心园给予支持，改善办园条件，购置校车及设施设备，继续投入建立城乡幼儿园共同体以及推动我县积极建设“学前教育一体化管理资源中心”等，满足我县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需要。该项目资金用于改善新丰县各镇中心幼儿园的办园条件，做好镇域内学前儿童的接送工作，方便群众，支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教育行动，从而提升镇中心幼儿园的办园质量；根据教学、管理实际需要，统筹经费，优化教育资源配置，继续推进城乡学前教育共同发展，营造良好的办学环境；建设学前教育城乡一体化资源中心，推进镇村幼儿园一体化管理的机制和策略，提升乡村学前教育质量，助力乡村振兴。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的通知》（粤财科教〔2023〕237号）的文件，本项目需投入资金150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等级为优秀，分数为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目资金用于改善新丰县各镇中心幼儿园的办园条件，做好镇域内学前儿童的接送工作，方便群众，支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教育行动，从而提升镇

中心幼儿园的办园质量；根据教学、管理实际需要，统筹经费，优化教育资源配置，继续推进城乡学前教育共同发展，营造良好的办学环境；建设学前教育城乡一体化资源中心，推进镇村幼儿园一体化管理的机制和策略，提升乡村学前教育质量，助力乡村振兴。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 150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150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改善了新丰县各镇中心幼儿园的办园条件，方便群众，支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教育行动，提升镇中心幼儿园的办园质量。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推进城乡学前教育共同发展，营造良好的办学环境。建设学前教育城乡一体化资源中心，提升乡村学前教育质量，助力乡村振兴。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解决新丰县乡镇公办幼儿园县域、镇域之间、园际之间发展不均衡的问题如硬件设施不均衡、内涵发展不均衡等，校车使用年限过长即将报废，或者合同即将到期等问题，促进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教〔2023〕245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
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的通
知

项目单位：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刘少红

联系电话：2258368

填报日期：2024 年 2 月 25 日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资金用于我县新丰县中小学学科骨干教师能力提升培训、名师工作室及家庭教育中心建设、学历提升助学金、教师培训及科研经费、新丰县遥田中学食堂智慧取餐系统采购、新丰县城第三小学运动场修缮、教师发展中心保密室、档案室、发电机房等建设、崇文重读云髻书香师德师风提升工程；教师发展中心建设、新丰县教育局密集柜采购等。项目落实学校及单位为：新丰县遥田中学、新丰县城第三小学、教师发展中心新丰县教育局。根据粤财科教〔2023〕245号关于下达2024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的通知，本项目需投入资金250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等级为优秀，分数为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目资金用于我县新丰县中小学学科骨干教师能力提升培训、名师工作室及家庭教育中心建设、学历提升助学金、教师培训及科研经费、新丰县遥田中学食堂智慧取餐系统采购、新丰县城第三小学运动场修缮、教师发展中心保密室、档案室、发电机房等建设、崇文重读云髻书香

师德师风提升工程；教师发展中心建设、新丰县教育局密集柜采购等。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 250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250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推进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项目，促进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要求；加快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解决我县教师培训硬件建设；解决我县公办学位问题；加强我县学校信息化建设；加强我县学校及教师发展中心设施设备建设。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促进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要求；加快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解决公办学位问题；解决中小学薄弱环节建设、深化基础教育综合改革、推进基础教育质量提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教[2024]113 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4 年教育发展专项教育救灾维修应急资金的通知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建华

联系电话：2251728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5 日

一、基本情况

该项资金是 2024 年教育发展专项教育救灾维修应急资金的通知的文件要求。根据省教育厅提供分配方案，现由省财政一次性安排 2024 年教育发展专项教育救灾维修应急资金共 30 万元，用于受龙舟水和暴雨、台风影响，我县义务教育县城学校及乡镇寄宿制学校的部分建筑，特别是围墙受灾严重，需要维修改造，消除师生安全隐患。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 分，优秀等级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 2024 年资金到位 30 万元，到位率 100%，且按规定时间及时到位，实施过程规范，按标准发放，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出 30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按计划完成预设的绩效目标。辐射学校 4 所学校；全部修缮工程完成验收；12 月底前完成支付；解决了灾后围墙倒塌的安全隐患。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①改善受灾学校的办学条件。②解决灾后学校围墙倒塌安全隐患，保障校园安全。③完成达标改造，保障学生的生命健康。项目实施后将大力改善 4 所学校的办学条件，

改善学生功能场室。维护了学校基础设施，提高学校竞争力，营造良好的办学环境。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4 年义务教育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许煌欢

联系电话：18128931260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5 日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根据 2022 年、2023 年《新丰县教育局政府采购合同书》【义务教育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采购项目】要求，2024 年由中保国安集团有限公司进行保安人员劳务派遣分别为 103 人、58 人、共 161 人，保安月工资中标价分别为 3333.33 元/人、3300 元/人，合计 644.3228 万元（含约 4 万安保器械费），该经费由县财政予以全额保障。161 个劳务派遣名额由县教育局统筹，按照学校实际情况进行分配名额。该项目资金支出合规，会计核算规范，评价未发现超范围、超标准，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通过按时足量保质发放保安服务资金，实现提高保安工作积极性，保障公办学校校园安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优秀等级，分数为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该项 2024 年县级资金到位 644.3228 万元，到位率 100%，且按规定时间及时到位，实施过程规范，按标准发放，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出 644.3228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该项目资金支出合规，会计核算规范，评价未发现超范围、超标准，截留、挤占、

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通过按时足量保质发放保安服务资金，实现提高保安工作积极性，保障公办学校校园安全。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4 年督导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彩颜

联系电话：0751—2289768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资金额度

2024年督导专项经费资金额度为11.75124万元。

（二）资金主要用途

2024年督导专项经费的主要用途：接受省人民政府对县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的工作经费；督学责任区督学到学校、幼儿园督导的交通、伙食等费用；市县督学到学校、幼儿园开展专项督导及经常性督导的交通费。

（三）项目绩效目标

1. 确保接受省人民政府对县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的评价工作顺利完成。

2. 确保我县中小学、幼儿园规范办学。

3. 完成省市要求的专项督导及经常性督导的任务。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对照《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各项指标的评分标准，我们认真进行了自查，自评得分总分为100分。其中，前期工作20分，实施过程30分，项目绩效5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截止至2024年12月31日，2024年督导专项经费已支付11.75124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顺利完成了2024年接受省对县级人民政府履行

教育职责评价工作。

(2) 确保了我县中小学、幼儿园规范办学。

(3) 完成了 2024 年省市要求的专项督导及经常性督导的任务。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 通过支付接受省人民政府对县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的工作经费，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按时保质顺利地完接受省对县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工作。

(2) 通过支付督学责任区督学到学校、幼儿园督导交通费、餐费，解决组织督学责任区督学到学校、幼儿园进行教育教学督导所需的资金，确保了我县中小学、幼儿园规范办学。

(3) 通过支付市、县督学到学校、幼儿园开展专项督导及经常性督导交通费，解决组织市、县督学到学校、幼儿园开展专项督导及经常性督导工作所需的资金，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完成了 2024 年省市要求的专项督导及经常性督导的任务。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资金使用绩效无存在问题。

三、改进意见

无资金使用绩效改进意见。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4 年教育质量监测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彩颜

联系电话：0751—2289768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资金额度

2024年督导专项经费资金额度为6.23326万元。

（二）资金主要用途

2024年督导专项经费的主要用途：解决教育质量监测的项目经费；市县督学到学校、幼儿园开展督导的交通费。

（三）项目绩效目标

1. 完成每年教育质量监测任务。
2. 完成省市要求的督导的任务。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对照《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各项指标的评分标准，我们认真进行了自查，自评得分总分为100分。其中，前期工作20分，实施过程30分，项目绩效5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截止至2024年12月31日，2024年教育质量监测经费6.23326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完成了2024年我县教育质量监测任务。

（2）完成了2024年省市要求的督导的任务。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通过支付质量监测项目经费，解决组织全县样本校开展国家义务教育阶段质量监测工作所需的资金，县人

民政府教育督导室按时、按质、按量完成了国家义务教育阶段质量监测任务。

(2) 通过支付市、县督学到学校开展督导交通费，解决组织市、县督学到学校开展督导工作所需的资金，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完成了 2024 年省市要求的督导的任务。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资金使用绩效无存在问题。

三、改进意见

无资金使用绩效改进意见。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教[2023]187号提前下达2024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补助资金(新丰县)；粤财科教[2024]54号清算下达2024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补助资金(新丰县)；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县配套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周华碧

联系电话：0751-2251728

填报日期：2025年3月20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长效机制）资金529.95万元，用于全县中小学校舍维修。对义务教育学校的教学、管理实际需要，优化教育资源的配置，推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资金管理规范，依规办事，专款专用，集中支付。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2024年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长效机制）资金529.95万元，资金已按合同约定进度付款，支出率100%。经过自查自评，我县的薄弱能力提升及校舍安全保障项目规划合理，资金预算安排恰当，资金到位及时，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有力的保障。项目得分98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强化资金保障，加强资金管理，无克扣、截留、挪用等违规行为。资金实行专账核算，集中支付，支出率100%。主要用于遥田中学宿舍楼不锈钢防盗网、遥中配电工程、马头中学教学楼1号C级危楼拆除项目工程、梅小配电改造工程、二小乐育楼加固维修工程、梅坑中学地面下层治理工程、第三小学教学楼外墙修缮工程、实验小学丰登楼、丰润楼外墙维修项目款、二小乐行楼加固维修工程、第三

中学实验楼外立面维修改造工程；以及多所学校的加固维修保障安全、品质提升等工程。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按时完成项目建设，及时拨付资金。建设质量符合建设要求。

数量指标：校舍维修加固改造计划执行率 100%

质量指标：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保障师生的权益

可持续发展指标：学校可持续发展，促进了学校可持续发展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保障师生安全，促进教学教育发展，办人民满意教育。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我县薄弱学校办学条件水平有了极大的提升，校建工作总体进展顺利，取得了阶段性成效，尤其是教学用房，运动场建设有了极大的改观，促进了义务教育发展和教育均衡。但也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是县财政困难，资金缺口较大。虽然我县财政一直十分困难，县委、县政府不断地加大教育的投入，但离教育发展的需求还有一定差距。

三、改进意见

今后会进一步加强学校建设和村小教学点短板建设，加大农村中小学校舍安全长效机制保障，进行教育资源优化聚集与全面规划与改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粤财科教[2024]60 号中央财政追加下达 2024 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新丰县)

粤财科教[2023]208 号中央财政提前下达 2024 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新丰县)

项目单位: (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周华碧

联系电话: 0751-2251728

填报日期: 2025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我县九年义务教育学校共有 47 所，其中初级中学 8 所，九年一贯制学校 1 所，完全小学 15 所，教学点 23 所。2024 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中央补助资金共 532 万元，用于义务教育阶段乡镇寄宿制学校宿舍、食堂、厕所和体育运动场地建设，以及学校消防、热水改造等。

二、自评情况

（一）粤财科教[2024]60 号中央财政追加下达 2024 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新丰县)51 万元；粤财科教[2023]208 号中央财政提前下达 2024 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新丰县)481 万元，共 532 万元，按时完工，支出率 100%。自评分数 98 分，等级优秀。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强化资金保障，加强资金管理，无克扣、截留、挪用等违规行为。资金实行专账核算，集中支付，支出率 100%。主要用于新丰县遥田中学宿舍楼建设及校园品质提升工程、二中饭堂改造提升工程、马头中学功能室改造工程、回龙镇塘村小学品质提升工程、回龙镇来石小学品质提升工程、南坑小学运动场品质提升工程、一小校园电线改造工程、县城第三小学塑胶跑道维修改造工程、遥中心理咨询室设备采购、回龙镇蒲昌小学运动场品质提升工程、沙田中学

心理咨询室设备购置款。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该项资金主要用于义务教育阶段乡镇寄宿制学校宿舍、食堂和体育运动场地建设，以及学校消防、热水改造等。巩固消除城镇学校大班额成果。在城镇、城乡结合部新建、改扩建必要的学校，扩大学位供给。加强两类学校建设。重点是加强乡镇寄宿制学校宿舍、食堂和体育运动场地建设，为寄宿制学校配备学生生活必需的设施设备。乡村小规模学校，重点是保障基本教育教学需要。加强农村教育信息化的应用建设。提升乡村学校教育信息化应用服务水平。

数量指标：辐射学校个数，15所

质量指标：设备验收通过率100%；施工质量验收达标率100%

时效指标：预计完成时间12月底

社会效益指标：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提高办学质量

可持续发展指标：改善办学环境，提高学校竞争力，延续可持续发展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改善办学条件以及改善住宿生住宿条件。解决危房的安全隐患，保障校园安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我县义务教育县城学校及乡镇寄宿制学校，由于部分

建筑及配套设施使用时间较长，需要维修改造，消除师生安全隐患。解决义务教育薄弱环节资金不足的问题，是改善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的迫切需要。

三、改进意见

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以及改善住宿生住宿条件。解决危房的安全隐患，保障校园安全，完成达标改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融湾职业技术学校建设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林小灵

联系电话：0751-2251728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3 日

一、基本情况

县教育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正科级行政单位。负责贯彻执行中央、省、市有关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以及市县的工作部署；组织拟订教育的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提出教育体制改革的建议；负责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and 促进教育公平，推进基础教育改革，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承办县委、县政府和市教育局交办的其他任务等。

粤财债[2024]19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4年3月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转贷资金的通知，粤财债[2024]31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4年5月下旬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转贷资金的通知，粤财债[2024]35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4年6月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转贷资金的通知。完成新丰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及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融湾职业技术学校建设并交付使用，总建筑面积约55000平方米，新增学位约2300个，保障学生权益，提高教育水平。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新丰县融湾职业技术学校建设项目，自评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融湾职业技术学校建设项目资金4800万元，支出率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该项目资金实施的绩效目标明确，按中标单位签订的施工合同，资金通过县财政专户付款，规范使用，避免风险性。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完成新丰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及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融湾职业技术学校建设并交付使用，总建筑面积约55000平方米，新增学位约2300个，保障学生权益，提高教育水平。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学校的管理效果、教育质量得到家长进一步认可，招生规模逐年增加，因场室不足，给学校教育教学带来许多不便。新丰县融湾职业技术学校建设和现有校园内的教学综合楼项目是学校发展到一定阶段的迫切需要，是满足学校创建省重点中职示范校发展及提高教育现代化水平的需要。

三、改进意见

项目实施的各项条件均成熟，目标优良，进一步促进
我县职业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建议纳入预算编制。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学前教育补短板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林小灵

联系电话：0751-2251728

填报日期：2025年3月14日

一、基本情况

县教育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正科级行政单位。负责贯彻执行中央、省、市有关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以及市县的工作部署；组织拟订教育的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提出教育体制改革的建议；负责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推进基础教育改革，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承办县委、县政府和市教育局交办的其他任务等。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学前教育补短板建设，按时完成项目，资金支出率100%，项目自评得分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强化资金保障，加强资金管理，无克扣、截留、挪用等违规行为。资金实行专账核算，集中支付，支出率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完成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学前教育补短板建设项目，新增学位 720 个，保障学生权益，提高学前教育水平。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提高教育教学水平，新增学位数量 450 个，可持续影响指标：促进教育可持续发展。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新丰县目前的教育投入与教育事业发展需求仍不相适应，与办人民满意的教育仍有较大差距。主要表现在：部分幼儿园办学硬件设施建设不完善，信息化设备欠缺或残旧过时，不能满足现代化教育教学需求等。总体来说，学校办学条件距离高标准、高质量、高水平的办学要求仍有较大差距。项目的建设有利于韶关市新丰县基础教育事业的发展，促进当地基础教育水平跨上更高的台阶，为当地实现基础教育长远战略目标打下良好的基础；同时，通过加强基础教育，也有利于为当地居民就业、创业能力提升和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的提高起到间接保障作用。本项目是新丰县提升幼儿接受学前教育条件，完善新丰县教育配套设施的重要举措，项目符合国家、省、市和县相关政策和规划要求，建设资金来源可靠，技术、经济和社会评价可行。为满足区域学前教育学位需求，项目建设事宜需尽快落实。

三、改进意见

改善新丰县学前教育的办学条件，提升新丰县学前教育办学水平，进一步促进我县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教育局新建路旧址办公楼拆除工程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林小灵

联系电话：2251728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3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教育局原办公旧址建筑楼龄已逾 40 年，为混合结构。该建筑已闲置长达十余年，期间由于处于失修监管状态，存在严重的安全与管理隐患。此外，该地块已被纳入旧城区改造规划之中。2024 年 2 月 7 日，经新丰县人民政府十六届五十二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家属楼予以保留，将原办公区域 3 栋办公楼拆除后修作生态停车场，方便周边群众特别是县医院就医人员停放车辆。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等级为优秀，自评分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1）按照《关于申请县教育局原旧址办公楼拆除资金的请示》（新丰县教育局 2024 年 3 月 26 日）县批复资金合计 434203.97 元，支出 434203.97 元，支出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消除安全与管理隐患，解决危房的安全隐患，保障市民安全，完成县委县政府交代的任务，方便周边群众特别是县医院就医人员停放车辆。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该项目资金实施的绩效目标明确，按请示要求合理使用。

方便周边群众特别是县医院就医人员停放车辆，消除重大安全与管理隐患的迫切需要。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教育局与安迪树幼儿园

相关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林小灵

联系电话：2251728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4 日

一、基本情况

解决新丰县教育局与安迪树幼儿园相关资金 179882.96 元：其中恢复性竣工汇编第一阶段设计编制费 91882.96 元，资产价值和设备低值易耗市场价值评估鉴定费 2000 元，建设装修装饰项目工程折价评估费 40000 元，恢复性竣工图纸复核咨询服务费 28000 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新丰县教育局与安迪树幼儿园相关资金自评分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强化资金保障，加强资金管理，无克扣、截留、挪用等违规行为。资金实行专账核算，集中支付，支出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按时完成项目建设，及时拨付资金。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促进教学教育发展，办人民满意教育。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教育高质量发展项目（一
般债第一期）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林小灵

联系电话：0751--2251728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县教育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正科级行政单位。负责贯彻执行中央、省、市有关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以及市县的工作部署；组织拟订教育的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提出教育体制改革的建议；负责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and 促进教育公平，推进基础教育改革，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承办县委、县政府和市教育局交办的其他任务等。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优秀等级，分数为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 2024 年省级资金到位 500 万元，到位率 100%，且按规定时间及时到位，实施过程规范，按标准发放，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出 500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该项目资金 500 万元，资金已按合同约定进度付款，支出率 100%，经过自查自评，我县的薄弱能力提升及校舍安全保障项目规划合理，资金预算安排恰当，资金到位及时，

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有力的保障。项目得分 100 分，评价等级为优。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解决我县中小学的教学及辅助用房、生活服务用房严重问题，促进教育事业良性健康发展。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韶财科教[2023]57 号关于清算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通知-生活补助

粤财科教[2023]187 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通知-生活补助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志时

联系电话:2253150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6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 年全县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资金共 333.6375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216.6375 万元,省级资金 117 万元,全部到位,并按时保质足量完成发放。2024 年春季学期,全县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人数 3201 人,资助资金共 131.0375 万元,其中寄宿生 645 人,发放资金 46.925 万元,非寄宿生 2556 人,发放资金 84.1125 万元;2024 年秋季学期,全县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人数 2578 人,资助资金共 103.69375 万元,其中寄宿生 463 人,发放资金 33.95 万元,

非寄宿生 2115 人，发放资金 69.74375 万元。因 2024 年财政资金是以 2023 年全国资助系统数据做预算和提前下达，且 2024 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际申报人数减少，与提前下达财政资金存在较大差异，导致 2024 年未能实现年初预期数量目标，2024 年结余中央资金 24.81875 万元，省级资金 74.0875 万元，全部结转至 2025 年使用。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99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4 年春季学期资助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人数 3201 人，秋季学期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人数 2578 人。寄宿生小学生每人每学年 1250 元，初中生每人每学年 1500 元；非寄宿生小学生每人每学年 625 元，初中生每人每学年 750 元（按学期发放）。2024 年共发放补助资金 234.73125 万元，其中春季学期资助资金共 131.0375 万元，秋季学期共 103.69375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024 年春季学期按时保质保量完成了 3201 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发放，共发放补助资金 131.0375 万元；2024 年秋季学期完成了 2578 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发放，共发放补助资金 103.69375 万元。因 2024 年财政资金是以 2023 年全国资助系统数据做预算和提前下达，且

2024 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际申报人数减少，与提前下达财政资金存在较大差异，导致 2024 年结余中央资金 24.81875 万元，省级资金 74.0875 万元，全部结转到 2025 年使用。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 数量指标：2024 年上半年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3201 人，其中寄宿生 645 人，非寄宿生 2556 人；下半年 2578 人，其中寄宿生 463 人，非寄宿生 2115 人。

(2) 质量指标：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发放率 100%，切实提高了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质量。

(3) 时效指标：按时足量保质完成了发放。

(4) 成本指标：寄宿生小学生每生每学年 1250 元，初中生每生每学年 1500 元；非寄宿生小学生每生每学年 625 元，初中每生每学年 750 元。

(5) 社会效益：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促进教育公平。

(6) 可持续发展指标：促进教育可持续发展，义务教育阶段无因贫失学辍学少年儿童。

(7) 服务对象或公众满意度：受资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100%。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1)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是以学年形式申报认定，分学期发放，而财政资金项目是以自然年做预算和提前下达，容易造成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人数和财政资

金预算下达存在差异，出现了资金结余现象。

(2) 财政资金预算和提前下达以当年全国资助系统数据为依据，容易下一年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际申报人数与提前下达资金的使用存在较大差异，造成资金结余。

(3) 全国资助系统与学籍系统不能及时同步，且全国资助系统的重点保障人群名单推送较滞后，造成资助工作较被动。

三、改进意见

(1)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是以学年形式申报认定，建议财政资金项目能否以学年形式做预算和提前下达。

(2) 加快全国资助系统与学籍系统数据更新同步，确保资助系统数据及时录入审核完成。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4 年教师招聘计划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邹汝娟

联系电话：0751-2256005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3 日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是根据《中共韶关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实施〈韶关新时代“百团千才万匠”人才工程实施意见〉的通知》（韶委人才〔2021〕1号）是通知要求设立。用于解决教育招聘公用经费不足的问题，也是促进我县教育事业健康发展的迫切需要。按《韶关新时代“百团千才万匠”人才工程实施意见》通知要求，今年招聘114名教师，需要这笔经费作支撑，因此，该拨款制度切实可行。本项目需要投入资金6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优秀等级，分数为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2024年县级资金到位6万元，到位率100%，且按规定时间及时到位，实施过程规范，按标准发放，到2024年12月31日实际支出6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①加大财政投入，着力解决我县招聘教师公用经费不足的问题；②按时足量保质发放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解决我县教师空编严重问题，促进教育事业良性健康发展。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解决我县教师空编严重问题，促进教育事业良性健康发展。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教师职称评审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张帮群

联系电话：13112020628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27 日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实施范围是用于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职称评审和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初次职称考核认定，申报高一级职称和初次职称考核认定的教师经费拨款。新丰县 2024 年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评审 40 人、初次职称考核认定 75 人，参与评审的评委 185 人次。该资金用于解决教师职称评审经费不足的问题，也是促进我县教育事业健康发展的迫切需要。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教师职称评审经费 100%按时支出。

2. 教师职称评审经费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解决教师职称评审经费，185 人合计 33700 元，保证职称评审的顺利进行，保障评委的正常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副处及以上干部医疗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温洁茹

联系电话：0751-2256005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此项目名称为副处及以上干部医疗费。用于本单位副处及以上干部，住院医疗费用医保未报部分由财政按比例核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做到及时发放副处及以上干部医疗费用，以保障干部福利。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为 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副处及以上干部医疗费 100%按时支出。

2. 副处及以上干部医疗费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副处及以上干部医疗费，保障干部福利。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韶财科教[2022]156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全口径全方位融入式对口支持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通知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温洁茹

联系电话：0751-2256005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粤府[2021]5号）要求，2024年春季结对帮扶双方互派教师、校长、教研员约15名开展支教跟岗，通过与东莞东城区的教研机构（教师发展机构）、中小学校之间以及高等学校结对帮扶关系，有效促进我县中小学教师队伍专业素质能力提升。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优秀等级，分数为98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2023年省级资金到位60万元，到位率100%，且按规定时间及时到位，实施过程规范，按标准发放，到2024年6月实际支出30万元，支付完毕。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通过建立全口径全方位融入式对口帮扶工作机制，明确各结对帮扶主体之间的工作任务和要求，以满足受援方需求为主，组织开展基础教育精准帮扶。到2025年结对帮扶工作取得初步成效，我县校长教师队伍能力素质明显提

高，基础教育拔尖人才显著增加，城乡教师水平差距大幅缩小，基础教育综合实力显著增强。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该项目是为落实《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粤府[2021]5号）要求，组织实施全口径全方位融入式帮扶粤东粤西北地区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全面整合珠三角地区市、县等学校的优质资源，以粤东粤西粤北地区的乡镇中小学校（含幼儿园）为重点帮扶对象，统筹兼顾县城中小学校，以提高中小学校长（含园长）的教育管理能力、教师的教育教学能力、教研员的教研科研能力为核心，推动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基础教育加快发展，实现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教[2023]201 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全口径全方位融入式对口支持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资金的通知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温洁茹

联系电话：0751-2256005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粤府[2021]5号）要求，2024年秋季结对帮扶双方互派教师、校长、教研员约15名开展支教跟岗，通过与东莞东城区的教研机构（教师发展机构）、中小学校之间以及高等学校结对帮扶关系，有效促进我县中小学教师队伍专业素质能力提升。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优秀等级，分数为98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省级资金到位60万元，到位率100%，且按规定时间及时到位，实施过程规范，按标准发放，到2024年12月实际支出30万元，因分2学期2批次选派教师到东莞跟岗学习，现发放的是第1批次教师。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通过建立全口径全方位融入式对口帮扶工作机制，明确各结对帮扶主体之间的工作任务和要求，以满足受援方需求为主，组织开展基础教育精准帮扶。到2025年结对帮

扶工作取得初步成效，我县校长教师队伍能力素质明显提高，基础教有拔尖人才显著增加，城乡教师水平差距大幅缩小，基础教有综合实力显著增强。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该项目是为落实《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粤府[2021]5号）要求，组织实施全口径全方位融入式帮扶粤东粤西北地区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全面整合珠三角地区市、县等学校的优质资源，以粤东粤西粤北地区的乡镇中小学校（含幼儿园）为重点帮扶对象，统筹兼顾县城中小学校，以提高中小学校长（含园长）的教有管理能力、教师的教有教学能力、教研员的教研科研能力为核心，推动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基础教育加快发展，实现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韶财科教[2023]97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落实“两个不低于或高于”政策省级奖补资金的通知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温洁茹

联系电话：0751-2256005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是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有关部署，进一步保障落实我县中小学教师工资待遇，全面落实教师生活补助政策，吸引优秀毕业生从教，稳定教师队伍，提高教师队伍质量，促进基础教育均衡优质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和积极作用。该项目实施范围是中小学幼儿园学校教师绩效工资。对于稳定教师队伍，提高教师队伍质量，促进基础教育均衡优质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和积极作用。

该项目资金享受的学校有 19 所，其中初中 8 所，小学 10 所，九年一贯制学校 1 所。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到位及时，省级资金 194 万元。实施过程规范，按标准发放，及时全额支付，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出 194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该项目资金享受的学校有 19 所，其中初中 8 所，小学 10 所，九年一贯制学校 1 所，发放人数为 1818 人。确保我县内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收入不低于或高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确保县域内农村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或高于当地城镇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确保全面落实教师待遇政策。进一步稳定教师队伍，提高教师队伍质量，对于促进基础教育均衡优质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和积极作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教[2023]209 号落实中小学教师工资收入

“两个不低于或高于”政策项目 2024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温洁茹

联系电话：0751-2256005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是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有关部署，进一步保障落实我县中小学教师工资待遇，全面落实教师生活补助政策，吸引优秀毕业生从教，稳定教师队伍，提高教师队伍质量，促进基础教育均衡优质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和积极作用。该项目实施范围是中小学幼儿园学校教师绩效工资。对于稳定教师队伍，提高教师队伍质量，促进基础教育均衡优质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和积极作用。

该项目资金享受的学校有 19 所，其中初中 8 所，小学 10 所，九年一贯制学校 1 所。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到位及时，省级资金 195 万元。实施过程规范，按标准发放，及时全额支付，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出 195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该项目资金享受的学校有 19 所，其中初中 8 所，小学 10 所，九年一贯制学校 1 所，发放人数为 1773 人。确保我县内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收入不低于或高于当地公务员平

均工资收入水平，确保县域内农村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或高于当地城镇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确保全面落实教师待遇政策。进一步稳定教师队伍，提高教师队伍质量，对于促进基础教育均衡优质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和积极作用。

（四）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4 年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教师生活补助省级

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温洁茹

联系电话：0751-2256005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是根据《广东省乡村教师支持计划实施方案（2015-2020年）》（粤府办[2016]3号）和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印发《关于2016年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生活补助政策调整及资金清算的通知》（粤财教[2016]31号）的文件要求。为确保2024年我县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生活补助政策落实到位。该项目资金享受的乡镇学校有17所，其中中学5所，小学5所，幼儿园6所，九年一贯制学校1所。该项资金到位710.4万元，到位率100%，且实施过程规范，按标准发放，到2024年12月31日实际支出699.385万元，结余11.015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优秀等级，分数为99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该项目资金预算安排额度为710.4万元，实际资金使用情况为699.385万元，结余11.015万元。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4 年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专项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邹汝娟

联系电话：0751-2256005

填报日期：2024-03-06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优秀等级，分数为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 2024 年省级资金到位 34.8 万元，到位率 100%，且按规定时间及时到位，实施过程规范，按标准发放，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出 34.8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实行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政策，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任教，是加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建设，一是提高农村学校教育教学水平，解决农村孩子读好书的重要举措，体现了上级部门对农村基础教育的高度重视，得到当地群众的好评；二是农村从教的高校毕业扎根农村得到有效保障。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解决我县教师空编严重问题，促进教育事业良性健康发展。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4 年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温洁茹

联系电话：2256005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新丰县教育局、县财政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卫生健康局关于印发《新丰县向原民办教师 and 原代课教师发放生活困难补助工作方案》的通知的文件要求，审核通过符合条件的原民办代课教师，工作年限超过 30 年的，补助标准为 900 元/月/人；工作年限 20-29 年的，补助标准为 800 元/月/人；工作年限 10-19 年的，补助标准为 700 元/月/人。工作年限 1-9 年的补助标准：按工作年限一年的，补助标准为 100 元/月/人；工作年限每增加一年，补助增加 50 元/月/人，最高补助按不超过 500 元/月/人的标准发放。

（二）项目决策情况

该项目是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向原民办教师 and 原代课教师发放生活困难补助的工作方案》的通知（粤教师[2018]13 号）和新丰县教育局、县财政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卫生健康局关于印发《新丰县向原民办教师 and 原代课教师发放生活困难补助工作方案》的文件要求。

（三）绩效目标

1、加大财政投入，着力做好我县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发放工作，对 1160 位原民办代课教师进行资金补助；

2、按时足量保质发放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生活补助资金，促进我县教育事业良性健康发展，维护社会稳定，提高广大教师群体对我县教育发展的满意度。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等级优秀，分数为 99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到位及时，省级资金 146.1 万元，市级资金 128.58 万元，县级资金 267.98 万元，合计 542.66 万元。实施过程规范，按标准发放，及时全额支付，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出 517.6 万元，其中省级资金 124.81 万元，市级资金 124.81 万元，县级资金 267.98 万元，共结余 25.06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效果性。

加大财政投入，着力做好我县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发放工作，对 1134 位原民办代课教师进行资金补助；

按时足量保质发放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生活补助资金，促进我县教育事业良性健康发展，维护社会稳定，提高广大教师群体对我县教育发展的满意度。

（2）公平性。

加强对各有关学校落实原民办教师和原代课教师生活补助制度的监督检查，确保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生活补助发放的公平、公正，享受对象名单要进行公示。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加大财政投入，着力做好我县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发放工作，对 1160 位原民办代课教师进行资金补助；按时足量保质发放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生活补助资金，促进我县教育事业良性健康发展，维护社会稳定，提高广大教师群体对我县教育发展的满意度。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县教育局、县财政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卫生健康局能相互配合，通力合作，较好地完成了原中小学民办教师和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发放工作。我们认为，目前的操作模式是比较科学的。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关于下达 2024 年教师节活动经费的通知 韶财

科教〔2024〕86 号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秀梅

联系电话：2256005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一）专项资金名称、性质、使用单位；

专项资金名称：关于下达 2024 年教师节活动经费的通知

韶财科教〔2024〕86 号

性质：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使用单位：新丰县教育局

（二）项目实施范围、内容；

该项目实施范围是 2024 年韶关市“四有”好老师、优秀班主任、优秀教育工作者、优秀书记（校长）

（三）总投入情况：

按韶财科教〔2024〕86 号的文件要求，核定该项目实施总金额为 3.2 万元。

（四）项目基金具体使用情况

发放奖金：韶关市“四有”好老师和优秀书记（校长）、班主任、教育工作者共 16 名，每人奖励 2000 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已按计划发放 3.2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弘扬“四有”好老师的先进事迹，确保教师加强师德师风专业学习，提高教师师德修养。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温洁茹

联系电话：0751-2256005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2022年新丰县教育局按新社保缴费基数补缴职业年金21人合计2.546164万元，该资金用于对符合为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补缴职业年金，以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保证机关养老保险工作顺利完成。资金来自于财政拨款。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为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100%按时支出。

2.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温洁茹

联系电话：0751-2256005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2022年新丰县教育局按新社保缴费基数补缴养老金21人合计5.092308万元，该资金用于对符合为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补缴养老金，以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保证机关养老保险工作顺利完成。资金来自于财政拨款。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为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00%按时支出。

2.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4 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温洁茹

联系电话：0751-2256005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教育局退休人员去世1人，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费合计17.8479万元。该资金用于本单位发放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费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费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本单位发放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4 年德体卫艺比赛项目县级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钟琳

联系电话：2263217

填报日期：2025.3.17

一、基本情况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8万元

主要用途：用于开展各项比赛，组织教师培训等

绩效目标：1. 通过经费的合理投入和使用，提升教师的教育教学水平和专业素养，促进教学方法的创新；开展丰富多彩的学生实践活动，为学生提供展示自我、锻炼能力的平台。2. 按时足量发放比赛项目资金，以赛促教，提高教育质量，促进我县教育教学发展。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二）资金使用绩效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1. 通过经费的合理投入和使用，提升教师的教育教学水平和专业素养，促进教学方法的创新；开展丰富多彩的学生实践活动，为学生提供展示自我、锻炼能力的平台。2. 按时足量发放比赛项目资金，以赛促教，提高教育质量，促进我县教育教学发展

资金支出情况：

实施项目	用途	经费预算 (元)
2024年新丰县中小学少先队鼓号队技能技巧培训费	培训费	25505
2024年新丰县第二届中小学少先队鼓号技能大赛奖状奖牌费用	比赛经费支出	1840

2024年新丰县小学生软式排球比赛费用	比赛经费支出	1380 器材 +3360 误餐费
2024年新丰县中小学生毽球比赛费用	比赛经费支出	1820 器材 +4080 误餐费
2024年新丰县中学生排球比赛费用	差旅费	1580 器材 +3760 误餐费
到市参加英东杯竞赛会差旅费	差旅费	250
2024年新丰县中小学田径运动会经费（新丰县第二中学）	运动会	17172
参加韶关市中小学阳光体育大课间活动差旅费	差旅费	300
参加市第六届中小学体育教师教学技能大赛	技能大赛	差旅费 908 +服装费 500
参加市合唱暨美育现场会	差旅费	1320
参加市学校体育工作会	差旅费	300
到南雄参加“传承红色基因，向国旗敬礼”主题先进事迹	差旅费	310
到乳源参加第9个全国近视防控宣传教育月活动	差旅费	380
德体卫艺荣誉证书等费用	证书制作	13455
付中华魂主题教育活动征文比赛	比赛经费	1000
赴中山市参观交流学校卫生健康管理工作	差旅费	780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4 年文明校园建设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柳贤

联系电话：2263217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3 日

一、基本情况

文明校园创建是为了引导学校在领导班子建设、思想道德建设、活动阵地建设、教师队伍建设、校园文化建设、校园环境建设等六方面精准发力，创新文明校园创建工作方式方法，提高师生公民道德、职业道德、文明修养和民主法治观念，打造文明校园特色品牌，把学校建成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坚强阵地。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2万元

主要用途：用于文明校园创建中的宣传氛围的营造，硬件设施的改善等方面。

绩效目标：解决学校创建文明校园经费不足的问题，也是把学校建设成为“文明校园”，进一步提高师生文明素养，提升学校办学内涵，净化未成年人成长环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二）资金使用绩效

资金支出情况：

实施项目	用途	经费预算 (元)
文明校园动态测评问卷 调查印刷费	印刷费	4224
校园文化提升宣传栏	宣传费	3795
校长说包车费（文明校园）	外出学习车费	2400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4 年名班主任工作室专项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柳贤

联系电话：2263217

填报日期：2025.3.13

一、基本情况

名班主任工作室是为各校班主任搭建交流展示平台，不断完善班主任专业成长工作机制，为班主任专业成长，班主任工作品牌建设提供支持，开创我县中小学班主任工作新局面。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5.04 万元

主要用途：用于工作室的教育研究、学术研讨与交流、图书资料购置、办公设备购置、专家劳务费、成果奖励及推广、外出指导和考察参观等

绩效目标：

1. 带动县优秀班主任群体的共同成长，逐步培养出一批具有“教育情怀”的高素质、有特色的品牌班主任；
2. 促进我县中小学班主任工作提升质量和水平，促进全县中小学班主任提高整体素质，发挥县名班主任的示范带动作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二）资金使用绩效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1 带动县优秀班主任群体的共同成长，逐步培养出一批具有“教育情怀”的高素质、有特色的品牌班主任。2. 促进我县中小学班主任工作提升质量和水平，促进全县中小学班主任提高整体素质，发挥县

名班主任的示范带动作用。

资金支出情况：

序号	实施项目	用途	经费预算 (元)
1	2024年新丰县“德心相融启 慧赋能”班主任专业能力培 训班（第二期）	班主任专业 能力培训	8000
2	2024年新丰县“德心相融启 慧赋能”班主任专业能力培 训费（第二期）购书	购书	7960
3	付开展心理教育送教下乡班 主任能力培训差旅费	差旅费	1998
4	卢小娟名班主任工作室、新 丰县心理健康指导中心关于 班主任培训及实践经费	班主任培训 及实践	18000
5	印刷新丰县立德树人体系建 设创新成果集	印刷	14000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4 年新丰县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课后服务

补助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柳贤

联系电话：2263217

填报日期：2024.3.13

一、基本情况

课后服务补助经费体现了我县对于课后服务的重视和对教育公平的追求。通过合理的经费分配和透明的管理，旨在提高服务质量，满足学生和家长的 demand，同时减轻家庭负担，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12.1 万元

主要用途：用于补助 2024 年（包含春季、秋季两个学期）参与了课后服务且缴费，学校及各级职能部门已认定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等。

2. 补助标准：不低于 320 元/学期，缴费费用未达补助标准的，以具体缴费费用数为准。

绩效目标 1. 促进教育公平：补助可以帮助家庭经济条件较差的学生获得更多的教育资源和支持，缩小不同家庭背景学生之间的教育差距；2. 减轻家庭负担：对于家庭经济压力较大的学生家庭，课后服务补助可以减轻他们在教育支出上的负担，使孩子能够继续接受良好的教育。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二）资金使用绩效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1. 促进教育公平：补助可以帮助家庭经济条件较差的学生获得更多的教育资源和支持，缩小不同家庭背景学生之间的教育差距。

2. 减轻家庭负担：对于家庭经济压力较大的学生家庭，课后服务补助可以减轻他们在教育支出上的负担，使孩子能够继续接受良好的教育。

资金支出情况：

详见佐证材料 2-1、2-2。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4 年代表市参加省级体育艺术竞赛及未成年人

思想道德建设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钟琳

联系电话：2263217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7 日

一、基本情况

专项资金名称：2024 年代表市参加省级体育、艺术竞赛及未成年人思想建设资金

性质：普通教育支出

使用单位：新丰县教育局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3 万元

主要用途：该项目资金惠及的中小学 4 所。代表市参加省级体育、艺术竞赛。

绩效目标：

（1）预期总目标：①对 4 所中小学加强推进体育、艺术发展，促进学生的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②不断提高学生生活力，不断增强学生的体质、艺术水平，为社会培养更多人才。

（2）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4 中小学扩大体育、艺术社团建设。预计参与人数达 400 人，

时效指标：及时推进项目建设，在 2024 年 11 月份前完成资金拨付。

质量指标：学生体质、艺术素养得到提升。

效益指标：不断提高学生生活力，不断增强学生的体质、

艺术水平，为社会培养更多人才。

效益指标：促进教育可持续发展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实施项目	用途	经费预算 (元)
2024 年代表市参加省级体育、艺术竞赛及未成年人思想建设资金	该项目资金惠及的中小学 4 所。代表市参加省级体育、艺术竞赛。(市级二中 0.5 万，一中 1 万，一实 0.5 万，马小毬球赛 0.5 万，艺术展 0.5 万)	30000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无意见。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资金（校园足球）

2024 年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资金（校园足球）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练锋

联系电话：13727590883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举办新丰县中小学足球技能赛，是为了扩大足球赛事影响范围，鼓励更多人参与，共同营造良好的校园运动氛围。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4.3728 万元

主要用途：用于 2024 年中小学生学习足球技能赛暨足球比赛的场地平整费、保险费、食宿费、裁判员补助等方面。

绩效目标：

1. 完成 2024 年中小学生学习足球技能赛暨足球比赛，积极动员组织全县中小学校参与，营造活跃氛围。

2. 确保高质量、高水平的完成足球比赛，实现辐射带动作用，形成正向推广宣传效应。

3. 对新丰县实验小学足球场平整。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实施项目	用途	经费预算 (元)
2023 年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资金（校园足球） 2023 年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资金（校园足球）	用于 2024 年新丰县中小学足球技能赛暨足球比赛食宿、宣传、器材、场地平整、裁判员补助等经费	43728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无意见。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全县中小学幼儿园教室照明改造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柳贤

联系电话：2263217

填报日期：2025.3.13

一、基本情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学生近视问题的重要指示精神，扎实推进我县中小学幼儿园教室照明设备的改造工作，改善学生用眼环境，促进学生健康成长，我局向县人民政府申请“全县中小学、幼儿园教室照明设备改造资金”约730万元。2023年8月完成招投标并签订合同，2023年10月份完成施工，2023年11月份完成验收，2024年2月支付第一笔项目款，2024年12月支付结清所有项目款。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7266488.62元

主要用途：支付全县中小学幼儿园教室照明设备采购项目结算款。

绩效目标：完成全县中小学幼儿园826间教室的照明设备改造工作，具体包括购置8547套教室护眼灯及2330套黑板护眼灯，通过设备更新与安装调试，使教室照明环境全面符合国家标准，有效预防学生近视率，提升教学视觉舒适度，保障教育教学活动的正常开展，助力教育质量提升与学生健康成长。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二）资金使用绩效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1、保证全县中小学校、幼儿

园教室照明基础设施达到国家规定的标准。2、完成市要求的学校教室采光照明 100%达标的目标。

资金支出情况：

时间	项目	经费预算（元）
2024 年 2 月	全县中小学幼儿园教室照明设备采购项目款（第一次款）	1248024.36
2024 年 12 月	全县中小学幼儿园教室照明设备采购项目款（第二笔）	1000000
2024 年 12 月	全县中小学幼儿园教室照明设备采购项目结算款（第三笔结清）	5018464.26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教[2023]187 号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公

用经费补助-省级和中央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填报人姓名：罗洁文

联系电话：0751-226101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 年提前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至新丰县共 3901 万元，其中省级资金 2168 万元，中央资金 1733 万元，覆盖至新丰县城乡义务教育 11 所中学以及 12 所小学。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的投入使用，有力地保障义务教育经费投入稳定地、可持续地增长，提升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促进了教育公平，统筹了城乡义务教育资源，加快缩小了小城乡教育差距，着力解决了农村义务教育发展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4 年提前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中央资金 1733 万元以及省级资金 2168 万元用于维护学校正常运行与保障教学质量。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 按小学生每学期 1150 元，初中每生每学期 1950 元的补助标准下达至各学校；

(2) 补助覆盖率达到 100%，覆盖至新丰县城乡义务教育 11 所中学以及 12 所小学；

(3) 公用经费财政补助资金拨付到位率达到 100%；

(4) 控制预算金额，使支出不超预算金额；

(5) 使师生满意率大于 90%；

(6) 通过补助教学业务费、日常维护费等，维护学校正常运行与保障教学质量；

(7) 通过县城学校倾斜乡镇薄弱学校，从而保障困难地区学校办学与提升教学质量，进一步保障困难地区教育普及；

(8) 使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大于 90%。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公用经费按小学生每学期 1150 元，初中每生每学期 1950 元的补助标准下达至各学校，覆盖至新丰县城乡义务教育 11 所中学以及 12 所小学，各学校根据财务相关政策依法依规使用。此项资金的总体目标和绩效指标基本完成。但是随着物价不断上涨，公用经费增长相对较慢。

三、改进意见

希望政府今后要依据社会经济的发展 and 物价上涨的因素，逐步提高补助标准。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教[2023]204 号 2024 年学前生均拨款补

助-省级和县级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填报人姓名：罗洁文

联系电话：0751-226101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 学前教育生均经费补助资金 439.6 万元，其中省补助资金 219.8 万元，中央补助资金 219.8 万元。该项目实施范围是全县公办幼儿园、民办普惠性幼儿园，内容是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该项目资金享受的幼儿园有 44 所（含村小附设幼儿园、混龄班），其中公办幼儿园 23 所，民办普惠性幼儿园 21 所。在园幼儿人数 7327 人，其中公办幼儿园人数 3161 人，民办普惠性幼儿园人数 4166 人。按时足量保质发放学前教育生均经费补助资金，可以解决我县幼儿园的发展刚需，促进学前教育事业良性健康发展，提高广大师生家长群体对我县教育发展的满意度。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4 学前教育生均经费补助资金 439.6 万元按时合规拨付给各校使用；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着力解决了我县公用经费不足的问题，对 23 间公办幼儿园及 21 间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进行资金补助；

（2）按时足量保质发放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解决我县幼儿园的发展刚需，促进学前教育事业良性健康发展，提

高广大师生家长群体对我县教育发展的满意度。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目前很多乡镇幼儿园由于学生人数少，公用经费和收取的保教费总数较少，很难维持日常办公运作。

三、改进意见

提高学前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促进幼儿园更好的发展。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教[2023]177 号提前下达公办义务教育寄

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2024 年）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填报人姓名：罗洁文

联系电话：0751-226101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公用经费提标省补助资金的通知》（粤财科教[2023]77 号）文件精神，2024 年省下达我县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公用经费提标资金 122.5 万元。为全县 14 所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用于保障寄宿学校正常运转、学生宿舍日常维修维护。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4 年义务寄宿制学校公用经费提标资金省级资金 122.5 万元，用于保障寄宿制学校正常运转、学生宿舍日常维修维护。支出审批严格，报账及时，账目完整清晰，支出凭证合格。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该项资金的使用，使全县义务教育寄宿制 14 所学校受益，其中小学 6 所、初中 8 所。小学住宿学生 847 人，初中住宿学生 2653 人；

（2）该资金的投入使用，有效增加了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经费，改善学校的办学条件，使内宿学生的生活设施得到进一步完善；

（3）该资金的投入使用，深受学校家长和师生的好评，

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从学校的运行情况看，公用经费切实得到了有效保障，并能合理使用，促进了基础教育的发展，各校经费都能维持运转，但部分学校仍相对欠缺。原因是基层学校学生急剧下降，基层学校取消住宿费的收费，公用经费增长相对较慢。

三、改进意见

建议各级政府，拓宽资金筹集渠道，进一步加大投入力度，提高中小学公用经费补助标准。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教[2023]182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及课本费补助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填报人姓名：罗洁文

联系电话：0751-226101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及课本费的通知》（粤财科教[2023]182 号），2024 年下达我县义务阶段教育残疾学生公用经费以及课本费省级资金 207.15 万元，覆盖至新丰县城乡义务教育 8 所中学 62 人以及 10 所小学 107 人，特殊教育学校 49 人。该项资金使全县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 218 人受益，有效促进了教育的公平公正，完善了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的保障机制。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资金县财政局及时拨付到各校账户，足额支付，无截留、挪用现象。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该项资金的使用，使全县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 200 人收益，通过对残疾学生公用经费的拨付，使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享受到义务教育阶段的学习，有效促进了教育的公平公正；

（2）该资金的投入使用，既完善了城乡义务教育公用

经费的保障机制，又促进了残疾人事业教育的发展，深受全县家长和师生的好评，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切实保障了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儿童教育问题，但大部分学校未能配备专业的特殊教育教师，仍有部分非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儿童未能正常受到平等教育，残疾儿童义务教育普及面不够广。

三、改进意见

建议各级政府进一步提高对残疾学生教育经费的投入，增加残疾学生非义务教育阶段入学的机会。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4 年乡镇幼儿园保教费用于日常公用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填报人姓名：罗洁文

联系电话：0751-226101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1. 专项资金名称为 2024 年乡镇幼儿园保教费，项目性质是经常性项目、使用单位乡镇单位包含六镇一街共 13 所公立幼儿园以及乡镇小学附设幼儿班。本年共收取幼儿保教费 394.1656 万元。

2. 项目实施范围用于 13 所公立幼儿园以及乡镇小学附设幼儿班教学业务正常运作。

3. 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

2024 年收取的幼儿保教费，在确保乡镇适龄幼儿的入学率同时不断改善幼儿园办学条件，使幼儿学位发展趋势优质，提升幼儿的学识，促进幼儿实施体、智、德、美等方面发展的教育，促进其身心和谐发展，通过培训提升教师的专业水平，确保幼儿教师的城镇上岗率达到 100%，同时完善教学设施，提升教学质量，使幼儿能够更好地吸收学前教育知识，使得家长更加满意，社会更加稳定。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本年共收取幼儿保教费 394.1656 万元，全部用于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 通过收取幼儿保教费作为公用经费，用于乡镇幼儿园的办公、基建、维修、学生活动等日常运作，使教学设施进一步完善，教学设备能够正常使用，改善办园条件，提升幼儿园办学环境，确保教学设施的正常使用，确保幼儿园的正常办学；

(2) 确保符合条件的社会适龄儿童有学位，可以接受幼儿教育，提升幼儿的学识，促进幼儿实施体、智、德、美等方面发展的教育，促进其身心和谐发展，为九年义务教育打好学识基础，使得以后更容易进一步吸收知识；

(3) 为了确保教师的专业水平，更好的教育幼儿，教师需要持证上岗，保障持证上岗率为 100%；

(4) 乡镇公立幼儿园和乡镇小学附设幼儿班的设立方便了乡镇幼儿的入学，方便了家长的接送，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使家长满意度达到了 99%。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有部分乡镇学校由于学生人数较少，收取的保教费比较少，所以只能勉强维护正常运转。

三、改进意见

希望发改能够通过发文提高保教费收费标准，促进乡镇幼儿园的发展以及运转。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填报人姓名：罗洁文

联系电话：0751-226101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财政局的通知，新丰县教育局教育结算中心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5 人共 10535.16 元，该项目用于按新基数补缴 2022 年养老金，以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目资金 10535.16 元全部用于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及时到账，合规支付。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 在编人员 5 人全部参保；

(2) 在职人员失业保险费 10535.16 元全部执行到位；

(3) 此项目的执行，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4) 在职人员对本项目的完成情况百分百满意。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随着物价的逐年升高，目前的在职人员养老保险费给与的补助比例没有随之增加，不利于提高事业单位人员养老标准以及生活水平。

三、改进意见

应当适时提高养老金给与的补助水平，使事业单位人员能够安稳养老其。同时，建立动态调整机制，根据当地的物价和生活水平不断调整补助标准。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填报人姓名：罗洁文

联系电话：0751-226101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财政局的通知，新丰县教育局教育结算中心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5 人共 0.526764 元，该项目用于按新基数补缴 2022 年职业年金，以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目资金 0.526764 元全部用于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及时到账，合规支付。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 在编人员 5 人全部参保；

(2) 在职人员失业保险费 0.526764 元全部执行到位；

(3) 此项目的执行，保障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参保人员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4) 在职人员对本项目的完成情况百分百满意。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随着物价的逐年升高，目前的在职人员职业年金给与的补助比例没有随之增加，不利于提高事业单位人员养老标准以及生活水平。

三、改进意见

应当适时提高职业年金给与的补助水平，使事业单位人员能够安稳养老其。同时，建立动态调整机制，根据当地的物价和生活水平不断调整补助标准。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八一爱民学校(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曾海媚

联系电话：15119201773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八一爱民学校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04人，合计15.19万元。该资金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00%按时支出。

2.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04人合计15.19万元，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八一爱民学校(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曾海媚

联系电话：15119201773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城第三小学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104人，合计7.60万元。该资金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100%按时支出。

2.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104人合计7.60万元，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4 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八一爱民学校(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曾海媚

联系电话：15119201773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八一爱民学校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共1人合计3.78万元，该资金用于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的发放，以保障遗属人员的生活。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的发放，1人合计3.78万元，以保障遗属人员的生活。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4 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八一爱民学校(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曾海媚

联系电话：15119201773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八一爱民学校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共1人合计6.48万元，该资金用于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的发放，以保障遗属人员的生活。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的发放，1人合计6.48万元，以保障遗属人员的生活。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4 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八一爱民学校(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曾海媚

联系电话：15119201773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八一爱民学校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共2人合计9.69万元，该资金用于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的发放，以保障遗属人员的生活。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的发放，2人合计9.69万元，以保障遗属人员的生活。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八一爱民学校(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曾海媚

联系电话：15119201773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八一爱民学校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3月1人，8月1人，10月1人合计9.56万元，该资金用于2024年度期间办理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以保障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医保待遇。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99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4年度期间办理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的缴交，3月1人，8月1人，10月1人，合计9.56万元，以保障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医保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县城第五小学师生公共交通费用补贴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八一爱民学校(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曾海媚

联系电话：15119201773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八一爱民学校县城第五小学师生公共交通费用补贴合计60万元，该资金用于解决县第五小学师生公共交通运营补贴资金。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99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县城第五小学师生公共交通费用补贴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县城第五小学师生公共交通费用补贴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4年度期间县城第五小学师生公共交通费用补贴合计60万元，确保10台运营车辆准时、准点、安全运营，师生能享受到安全、有序、服务优质的公共交通服务，保障管理人员2人、驾驶员9人、乘务员9人、安全员1人的工资待遇正常发放。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第二小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文威

联系电话：13531469020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4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第二小学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18人，合计253297.28元。该资金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00%按时支出。

2.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18人合计253297.28元，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第二小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文威

联系电话：13531469020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第二小学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118人，合计126648.64元。该资金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100%按时支出。

2.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118人合计126648.64元，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第二小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文威

联系电话：13531469020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第二小学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7月1人，9月1人合计62015.69元，该资金用于2024年度期间办理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以保障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医保待遇。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4年度期间办理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的缴交，7月1人，9月1人合计62015.69元，以保障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医保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二幼 2022 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第二幼儿园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梅珍

联系电话：13435029885

填报日期：2025.02.27

一、基本情况

1、项目实施内容：2022年本单位在职人员需按新基数补缴养老保险。

2、预期总目标、阶段性目标及绩效指标：为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保险，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3、总投入情况：办理了37人，对2022年本单位在职人员补缴养老保险72379.04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99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按人社、财政、机关养老等相关规定，及时、足额补缴2022年本单位在职人员养老保险金。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纳入预算后，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资金项目为2022年本单位在职人员补缴了养老保险，保障了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合法权益，维护了本单位在职人员的合法权益以及社会和谐稳定。顺利完成政府各项工作任务，完成了项目的绩效目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二幼 2022 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第二幼儿园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梅珍

联系电话：13435029885

填报日期：2025.02.27

一、基本情况

3、项目实施内容：2022年本单位在职人员需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4、预期总目标、阶段性目标及绩效指标：为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3、总投入情况：办理了37人，对2022年本单位在职人员补缴职业年金36189.52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99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按人社、财政、机关养老等相关规定，及时、足额补缴2022年本单位在职人员职业年金。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纳入预算后，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资金项目为2022年本单位在职人员补缴了职业年金，保障了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参保人员合法权益，维护了本单位在职人员的合法权益以及社会和谐稳定。顺利完成政府各项工作任务，完成了项目的绩效目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第二幼儿园保教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梅珍

联系电话：13435029885

填报日期：2024-02-25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第二幼儿园是一所办园历史悠久的省一级全日制公办幼儿园、省绿色幼儿园，隶属县教育局。以“培养孩子的综合素质，让孩子健康快乐成长”的办园宗旨，坚持“健康、自信、创新、发展”的教育目标，不断加强安全卫生保健工作，为幼儿健康提供有力保障。幼儿园设有音乐活动室、图书阅览室、美工活动室、科学启蒙室、体育活动室、综合游戏活动室等功能室，还有宽敞的运动场所等，为孩子提供了安全、健康的学习生活环境。2024年新丰县第二幼儿园保教费县级资金是238.26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幼儿园的日常各项开支，包括：办公用品购置、校园保洁、校园维修、聘请教师的劳务费及社会保障费、差旅费、专用材料费、设施设备购置费、提高教师业务水平的培训费，以及其他各项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8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支出100%完成。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到位及时，实现了资金的预期绩效目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新丰县第二幼儿园现有教职工 77 人其中外聘教职工 43 人。有小、中、大班共十八个班。2024 年新丰县第二幼儿园保教费县级资金是 238.26 万元。保教费资金主要用于幼儿园的日常各项开支，包括：水电费、邮电费、办公用品购置、校园保洁、校园维修、聘请教师的劳务费、住房公积金、及社会保障费、差旅费、专用材料费、设施设备购置费、提高教师业务水平的培训费，以及其他各项商品和服务支出。

本单位严格按照财经纪律使用经费，不存在挤占、挪用、虚列、套取资金等行为。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第二幼儿园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梅珍

联系电话：13435029885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6 日

一、基本情况

1. 专项资金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性质：经常性项目

使用单位：新丰县第二幼儿园

2. 项目实施范围：医疗费补助

内容：对符合退休的人员进行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

测算依据及说明：按照退休干部实际在编月数进行核算。

3. 预期总目标、总投入情况

总体绩效目标：为 2024 年度期间办理退休的人员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总投入情况：根据粤医保规〔2022〕6号，医疗保险一次性趸缴托收单缴费金额为 40777.44 元。缴交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人数为 1 人，按照退休干部实际在编月数进行核算，为退休干部一次性趸交医疗保险金额为 40777.44 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根据相关文件要求，项目资金按医疗保险一次性趸缴托收单缴费金额缴交给医保局。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为 2024 年度期间办理退休的人员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职工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黄耀凡

联系电话：15914810163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本年度的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职工养老金项目评价金额是县级资金 109472.64 元，用于缴交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职工养老金，主要目标是确保参保人员按时、正常退休、领取退休待遇。项目开始时间为 2024 年 4 月，完成时间是 2024 年 4 月 30 日，实施文件依据是根据粤府（2015）129 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的通知。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为 96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此项目根据（粤府（2015）129 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的通知，按规定及时补缴职工养老金项目 109472.64 元，实际支付 109472.64 元，付进度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资金缴交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职工养老金，主要目标是确保参保人员按时、正常退休、领取退休待遇。项目资金达到项目设立的预期效果，教师对此项目效果较满意。

为加强资金使用管理，根据县政府项目资金使用管理

制度，经费支出执行按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支出上进行控制。按规定，会计资料做到完整真实，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加强审核，防止弄虚作假，根据真实、有效的凭据，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安全。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资金按规定及时支付完毕，无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及职
业年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黄耀凡

联系电话：15914810163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台账，该项目用于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及职业年金，以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96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此项目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及职业年金 171 人，合计 540945.12 万元，支付进度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设立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机制也能年久，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补缴、保证机关养老保险工作顺利完成。项目资金达到项目设立的预期效果，教师对此项目效果表示满意。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资金按规定及时补缴完毕，无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4 年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黄耀凡

联系电话：15914810163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 年有 7 位老师退休，根据粤医保规〔2022〕6 号《广东省医疗保障局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 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印发广东省基本医疗保险关系省内转移接续暂行办法的通知》、《韶关市基本医疗保险实施办法》，2024 年教师退休时职工医疗保险费应缴 288 月/人，但我校 2024 年退休教师未足额缴够医疗保险费，所以需向财政申请资金趸交，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6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此项目根据粤医保规〔2022〕6 号《广东省医疗保障局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 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印发广东省基本医疗保险关系省内转移接续暂行办法的通知》、《韶关市基本医疗保险实施办法》，按规定需支付 219603.52 元，支付进度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资金按政策需给 2024 年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219603.52 元，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为加强资金使用管理，根据县政府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经费支出执行按财务管理制度管理，对项目支出上进行控制。按规定，会计资料做到完整真实，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加强审核，防止弄虚作假，

根据真实、有效的凭据，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安全。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资金按规定及时趸交完毕，无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四）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4 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黄耀凡

联系电话：15914810163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本年度有 4 位退休教师去世，其家属未领取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按政策需给家属发放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181313 元，以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的生活水平。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96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此项目根据粤民优【2012】5号《转发民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金发放有关问题的通知》，按规定需支付 181313 元，支付进度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资金按政策需给家属发放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181313 元，以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的生活水平。

为加强资金使用管理，根据县政府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经费支出执行按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支出上进行控制。按规定，会计资料做到完整真实，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加强审核，防止弄虚作假，根据真实、有效的凭据，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安全。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资金按规定及时发放完毕，无超标准、超概算情

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五）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胡小杰

联系电话：13531491006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9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回龙镇中心小学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的在职在编人员113人，合计21.88万元，该资金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以保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99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00%按时支出。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项目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13人合计21.88万元，以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胡小杰

联系电话：13531491006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9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回龙镇中心小学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的在职在编人员113人，合计10.94万元，该资金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以保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99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100%按时支出。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项目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113人合计10.94万元，以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胡小杰

联系电话：13531491006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9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回龙镇中心小学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1月1人，6月1人，9月1人，11月1人，合计12.28万元，该资金用于2024年度期间办理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以保障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医保待遇。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99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2024年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100%按时支出。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2024年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项目用于2024年度期间办理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的缴交，1月1人，6月1人，9月1人，11月1人，合计12.28万元，以保障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医保待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胡小杰

联系电话：13531491006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9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回龙镇中心小学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6月1人，12月1人，合计8.22万元，该资金用于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的发放，以保障遗属人员的生活。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99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100%按时支出。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项目用于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的发放，6月1人，12月1人，合计8.22万元，以保障遗属人员的生活。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新丰县回龙镇中心幼儿园（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冯晶

联系电话：19860563695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7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回龙镇中心幼儿园事业单位在职人员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为1.00万元，该资金用于2024年度1月办理10位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关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的缴交，以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2022年度职业年金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2022年度职业年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4年度1月办理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2022年度职业年金的缴交，共10人，合计1.00万元，以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项目单位：新丰县回龙镇中心幼儿园（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冯晶

联系电话：19860563695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7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回龙镇中心幼儿园事业单位在职人员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为2.01万元，该资金用于2024年度1月办理10位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关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的缴交，以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2022年度养老金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2022年度养老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4年度1月办理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2022年度养老金的缴交，共10人，合计2.01万元，以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谭作振

联系电话：0751-2392675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9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上级文件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按规定足额补缴、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参保人员合法权益、保证机关养老保险工作顺利完成。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补缴合计11.345844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为99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设立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项目，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规定足额补缴、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参保人员合法权益、保证机关养老保险工作顺利完成。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谭作振

联系电话：0751-6392675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9 日

一、基本情况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金额合计 5.672928 万元，该资金用于 2024 年度期间办理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以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100%按时支出。

2.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共 55 人，合计 5.672928 万元，以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谭作振

联系电话：0751-2392675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9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回龙中学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合计3.100785万元，该资金用于对符合退休的人员进行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为99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4年度期间办理退休的人员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保障了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马头镇中心小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余尚好

联系电话：13531492677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8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马头镇中心小学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17人，合计226385.92元。该资金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00%按时支出。

2.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17人合计226385.92元，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马头镇中心小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余尚好

联系电话：13531492677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8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马头镇中心小学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117人，合计113192.96元。该资金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100%按时支出。

2.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117人合计113192.96元，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4 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马头镇中心小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余尚好

联系电话：13531492677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8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马头镇中心小学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3月—12月共8人合计37.0757万元，该资金用于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的发放，以保障遗属人员的生活。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的发放，3月—12月共8人合计37.0757万元，以保障遗属人员的生活。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马头镇中心小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余尚好

联系电话：13521492677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8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马头镇中心小学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4月1人，6月1人，8月1人，9月1人合计12.785427万元，该资金用于2024年度期间办理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以保障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医保待遇。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4年度期间办理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的缴交，4月1人，6月1人，8月1人，9月1人合计12.785427万元，以保障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医保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志华

联系电话：0751-2382785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3 日

一、基本情况

2022年新丰梅坑镇中心小学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88人合计17.366336万元，该资金用于对符合为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补缴养老金，以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保证机关养老保险工作顺利完成。资金来自于财政拨款。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为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00%按时支出。

2.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志华

联系电话：0751-2382785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3 日

一、基本情况

2022年新丰梅坑镇中心小学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88人合计8.683168万元，该资金用于对符合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补缴职业年金，以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保证机关养老保险工作顺利完成。资金来自于财政拨款。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为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100%按时支出。

2.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职工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志华

联系电话：0751-2382785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3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梅坑镇中心小学有4个合同制工人退休，核算需要15.664786万元，该资金用于补缴2024年退休合同制职工改革前应缴未缴时间段的企业职工养老金的单位部分，让在本学校工作的合同制工人按时办理退休享受退休待遇。资金来自于财政拨款。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为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职工养老金100%按时支出。

2. 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职工养老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本单位补缴退休合同制职工改革前应缴未缴时间段的企业职工养老金的单位部分，让在本学校工作的合同制工人按时办理退休享受退休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志华

联系电话：0751-2382785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3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梅坑镇中心小学8人退休（含2023年12月退休1人），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合计25.231043万元。该资金用于本年度期间办理退休的人员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资金来自于财政拨款。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本年度期间办理退休的人员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志华

联系电话：0751-2382785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3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梅坑镇中心小学去世4人，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费合计17.1762万元。该资金用于本单位发放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费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费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本单位发放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项目单位：新丰县梅坑镇中心幼儿园

填报人姓名：罗日锋

联系电话：15363225691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沙田镇中心幼儿园事业单位在职人员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为2.3万元，该资金用于2024年度1月办理11位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关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的缴交，以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2022年度养老金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2022年度养老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4年度1月办理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2022年度养老金的缴交，共11人，合计2.3万元，以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新丰县梅坑镇中心幼儿园

填报人姓名：罗日锋

联系电话：15363225691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沙田镇中心幼儿园事业单位在职人员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为1.15万元，该资金用于2024年度1月办理11位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关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的缴交，以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2022年度职业年金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2022年度职业年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4年度1月办理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2022年度职业年金的缴交，共11人，合计1.15万元，以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新丰县梅坑镇中心幼儿园

填报人姓名：罗日锋

联系电话：15363225691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1. 专项资金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性质：经常性项目

使用单位：新丰县梅坑镇中心幼儿园

2. 项目实施范围：医疗费补助

内容：对符合退休的人员进行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

测算依据及说明：按照退休干部实际在编月数进行核算。

3. 预期总目标、总投入情况

总体绩效目标：为 2024 年度期间办理退休的人员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总投入情况：根据粤医保规〔2022〕6号，医疗保险一次性趸缴托收单缴费金额为 33981.2 元。缴交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人数为 1 人，按照退休干部实际在编月数进行核算，为退休干部一次性趸交医疗保险金额为 33981.2 元。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根据相关文件要求，项目资金按医疗保险一次性趸缴托收单缴费金额缴交给医保局。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为 2024 年度期间办理退休的人员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少龙

联系电话：0751-2382784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28 日

一、基本情况

2022年新丰县梅坑中学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37人合计7.482496万元，该资金用于对符合为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补缴养老金，以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保证机关养老保险工作顺利完成。资金来自于财政拨款。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为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00%按时支出。

2.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少龙

联系电话：0751-2382784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28 日

一、基本情况

2022年新丰县梅坑中学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37人合计3.741248万元，该资金用于对符合为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补缴职业年金，以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保证机关养老保险工作顺利完成。资金来自于财政拨款。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为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100%按时支出。

2.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少龙

联系电话：0751-2382784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28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梅坑中学去1人，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费合计4.6096万元。该资金用于本单位发放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费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费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本单位发放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城第三小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丽燕

联系电话：13622982425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城第三小学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70人，合计320590.4元。该资金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00%按时支出。

2.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70人合计320590.4元，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城第三小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丽燕

联系电话：13622982425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城第三小学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170人，合计160295.2元。该资金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100%按时支出。

2.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170人合计160295.2元，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4 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项目单位：(公章) 新津县城第三小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丽燕

联系电话：13622982425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城第三小学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3月—12月共2人合计9.17万元，该资金用于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的发放，以保障遗属人员的生活。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的发放，3月—12月共2人合计9.17万元，以保障遗属人员的生活。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城第三小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丽燕

联系电话：13622982425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城第三小学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6月1人，9月1人，11月1人，12月1人合计12.32万元，该资金用于2024年度期间办理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以保障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医保待遇。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4年度期间办理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的缴交，6月1人，9月1人，11月1人，12月1人合计12.32万元，以保障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医保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第三幼儿园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婷婷

联系电话：1364011691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7 日

一、基本情况

5、项目实施内容：2022年本单位在职人员需按新基数补缴养老保险。

6、预期总目标、阶段性目标及绩效指标：为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保险，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3、总投入情况：办理了25人，对2022年本单位在职人员补缴养老保险43,129.76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99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按人社、财政、机关养老等相关规定，及时、足额补缴2022年本单位在职人员养老保险金。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纳入预算后，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资金项目为2022年本单位在职人员补缴了养老保险，保障了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合法权益，维护了本单位在职人员的合法权益以及社会和谐稳定。顺利完成政府各项工作任务，完成了项目的绩效目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新丰县第三幼儿园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婷婷

联系电话：1364011691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7 日

一、基本情况

7、项目实施内容：2022年本单位在职人员需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8、预期总目标、阶段性目标及绩效指标：为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3、总投入情况：办理了25人，对2022年本单位在职人员补缴职业年金21564.88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99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按人社、财政、机关养老等相关规定，及时、足额补缴2022年本单位在职人员职业年金。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纳入预算后，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资金项目为2022年本单位在职人员补缴了职业年金，保障了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参保人员合法权益，维护了本单位在职人员的合法权益以及社会和谐稳定。顺利完成政府各项工作任务，完成了项目的绩效目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第三中学
(二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胡小梅

联系电话：13531491880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第三中学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91人，合计374240.32元。该资金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00%按时支出。

2.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91人合计374240.32元，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第三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胡小梅

联系电话：13531491880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第三中学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191人，合计187120.16元。该资金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100%按时支出。

2.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191人合计187120.16元，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缪国辉个人社保退费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第三中学
(二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胡小梅

联系电话：13531491880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第三中学缪国辉个人社保退费项目1人，合计2014元。该资金用于缪国辉2009年1月至2010年6月个人社保退费，保障缪国辉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新丰县第三中学缪国辉个人社保退费项目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新丰县第三中学缪国辉个人社保退费项目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4年新丰县第三中学缪国辉个人社保退费项目，1人合计2014元，保障单位参保人员缪国辉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第三中学
(二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胡小梅

联系电话：13531491880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城第三小学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2月1人，7月1人，9月4人，10月2人，11月1人合计27.78万元，该资金用于2024年度期间办理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以保障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医保待遇。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4年度期间办理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的缴交，2月1人，7月1人，9月4人，10月2人，11月1人合计27.78万元，以保障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医保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项目单位：新丰县沙田镇中心小学

填报人姓名：李烨鹏

联系电话：15820100817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24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沙田镇中心小学事业单位在职人员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为13.23万元，该资金用于2024年度1月办理67位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关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的缴交，以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2022年度养老金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2022年度养老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4年度1月办理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2022年度养老金的缴交，共67人，合计13.23万元，以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新丰县沙田镇中心小学

填报人姓名：李烨鹏

联系电话：15820100817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沙田镇中心小学事业单位在职人员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为6.61万元，该资金用于2024年度1月办理67位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关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的缴交，以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2022年度职业年金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2022年度职业年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4年度1月办理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2022年度职业年金的缴交，共67人，合计6.61万元，以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养老金

项目单位：新丰县沙田镇中心小学

填报人姓名：李烨鹏

联系电话：15820100817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是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养老金，该资金用于及时补缴改革前应缴未缴时间段的企业职工养老保险金，让参保人员按时办理退休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养老金 100%按时支出。

2. 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养老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及时补缴改革前应缴未缴时间段的企业职工养老保险金，共 1 人，合计 0.25 万元，让参保人员按时办理退休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新丰县沙田镇中心小学

填报人姓名：李烨鹏

联系电话：15820100817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24 日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是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该资金用于 2023 年 12 月办理退休人员潘英鑑及 2024 年办理退休人员罗国才、陈色花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100%按时支出。

2. 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 2023 年 12 月办理退休人员潘英鑑及 2024 年办理退休人员罗国才、陈色花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共 3 人，合计 8.92 万元，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项目

项目单位：新丰县沙田镇中心小学

填报人姓名：李烨鹏

联系电话：15820100817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是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项目，该资金用于及时准确地对特定对象发放一次性抚恤金，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项目按时支出。

2. 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项目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及时准确地对特定对象发放一次性抚恤金，共 1 人，合计 4.26 万元，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项目单位：新丰县沙田镇中心幼儿园

填报人姓名：潘燕美

联系电话：13533887876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沙田镇中心幼儿园事业单位在职人员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为2.11万元，该资金用于2024年度1月办理11位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关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的缴交，以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2022年度养老金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2022年度养老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4年度1月办理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2022年度养老金的缴交，共11人，合计2.11万元，以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新丰县沙田镇中心幼儿园

填报人姓名：潘燕美

联系电话：13533887876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沙田镇中心幼儿园事业单位在职人员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为1.05万元，该资金用于2024年度1月办理11位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关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的缴交，以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2022年度职业年金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2022年度职业年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4年度1月办理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2022年度职业年金的缴交，共11人，合计1.05万元，以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沙田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欢

联系电话：13794696228

填报日期：2025.02.27

一、基本情况

9、项目实施内容：2022年本单位在职人员需按新基数补缴养老保险。

10、预期总目标、阶段性目标及绩效指标：为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保险，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3、总投入情况：办理了33人，对2022年本单位在职人员补缴养老保险64045.64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99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按人社、财政、机关养老等相关规定，及时、足额补缴2022年本单位在职人员养老保险金。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纳入预算后，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资金项目为2022年本单位在职人员补缴了养老保险，保障了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合法权益，维护了本单位在职人员的合法权益以及社会和谐稳定。顺利完成政府各项工作任务，完成了项目的绩效目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沙田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欢

联系电话：13794696228

填报日期：2025.02.27

一、基本情况

11、项目实施内容：2022年本单位在职人员需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12、预期总目标、阶段性目标及绩效指标：为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3、总投入情况：办理了33人，对2022年本单位在职人员补缴职业年金32022.76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99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按人社、财政、机关养老等相关规定，及时、足额补缴2022年本单位在职人员职业年金。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纳入预算后，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资金项目为2022年本单位在职人员补缴了职业年金，保障了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参保人员合法权益，维护了本单位在职人员的合法权益以及社会和谐稳定。顺利完成政府各项工作任务，完成了项目的绩效目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2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欢

联系电话：0751-2322823

填报日期：2024 年 2 月 27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广东省人社厅、民政厅、财政厅粤民优（2012）5号《转发民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金发放有关问题的通知》，设立该项目资金。

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2人合计9.46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为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通过及时准确地对特定对象发放一次性抚恤金，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

确保能及时发放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在当年度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的生活水平，提升发放对象的满意度。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银河

联系电话：0751-229960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台账，该项目用于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以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此项目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169 人，合计 33.124236 万元，支付进度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设立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保证机关养老保险工作顺利完成。项目资金达到项目设立的预期效果，教师对此项目效果表示满意。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资金按规定及时发放完毕，无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四）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银河

联系电话：0751-229960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台账，该项目用于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以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此项目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169 人，合计 33.124236 万元，支付进度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设立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保证机关养老保险工作顺利完成。项目资金达到项目设立的预期效果，教师对此项目效果表示满意。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资金按规定及时发放完毕，无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五)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韶财科教[2023]48 号关于下达 2023 省级教育发
展专项（新强师工程-工作室建设）资金的通知-实小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银河

联系电话：0751-229960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合计资金 6.4898 万元，主要用于建设广东省朱能法名校长工作室硬件设备和办公设备，培养 6 名省级名校长，着力提高校长综合素质能力和专业化水平、信息化管理能力，提升校长的依法治校的管理能力，促进学校的可持续发展，满足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需要。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此项目根据《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校（园）长省级培养培训及保障能力建设项目经费管理的暂行办法》、《关于下达 2023 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新强师工程-工作室建设）资金的通知》（韶财科教[2023]48 号）等相关文件规定，有计划进行支出，全部用于广东省朱能法名校长工作室项目支出，本年度实际支出 6.4898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本年度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1）工作室建设工作。在继续完善图书装备工作和使用管理工作基础上，申报成功“韶关市职工创新工作室”，把省、市两个工作室二合为一进行工作，推动基础教育和学校管理高质量发展上利用课题的形式做出突破性的探索。

(2) 培养培训工作。①联合广东省龙海平名校长工作室、新丰县人社局开展2023年首届“大湾区（佛山-新丰）校长论坛”。②集中研修。年度五次研修和集中学习，每季度一次的集中学习，年度省内外考察等。③名校长工作室走访等联合活动。④全国学校治理联盟校研讨活动。

(3) 下校诊断工作。①到学员所在的学校走访一遍，形成每所学校的诊断个案。②进行专家引领和学校基地建设研究，开展集体研究，分析各学员学校的管理情况，提出切实可行的管理提质方案，推动成员校高质量发展。③成立“德育赋能智育”课题组，重点研究学员所管理韶关市村级小学教育教学质量不高的普遍性问题，争取为上级教育部门提供决策参考样本学校。

(4) 课题研究工作。结合广东省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德育委员会的课题研究指南，集中工作室学员全部智慧，共同研究“德育引领学校全面提质”的课题。

(5) 送教下乡工作。发挥辐射作用，引领区域教育发展，开展送教下乡活动，对乡村小学教育现状调研，推动城乡教育一体化和乡村小学振兴工作，形成“双师课堂”的乡村学校提质成果经验，推动乡村学校数字化建设工作。

(6) 参与教育决策工作。在推动区域教育高质量发展和县域高中质量提升方面，为县委县政府、县教育局提供调研和实施方案。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经费按照工作室建设方案和进度计划，分步骤进行工作室筹建工作，成立专门的工作室团队，集体研究，分工负责，建章立制，加强监督，完善资料，科学高效使用工作室专项经费，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六）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受前期疫情影响，原工作计划和培训方案有比较大的变化，导致资金实际支出进度偏慢。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银河

联系电话：0751-229960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实验小学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3人合计9.34483万元，该资金用于对符合退休的人员进行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4年新丰县实验小学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3人合计9.34483万元，支付进度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资金用于2024年度期间办理退休的人员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保障了退休人员医保待遇。项目资金达到项目设立的预期效果，教师对此项目效果表示满意。

为加强资金使用管理，根据县政府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经费支出执行按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支出上进行控制。按规定，会计资料做到完整真实，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加强审核，防止弄虚作假，根据真实、有效的凭据，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安全。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资金按规定及时发放完毕，无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七）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江秀华

联系电话：0751-2299961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台账，该项目用于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以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此项目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35 人，合计 6.834648 万元，支付进度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设立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保证机关养老保险工作顺利完成。项目资金达到项目设立的预期效果，教师对此项目效果表示满意。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资金按规定及时发放完毕，无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八)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江秀华

联系电话：0751-2299961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台账，该项目用于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以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此项目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35 人，合计 3.417288 万元，支付进度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设立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保证机关养老保险工作顺利完成。项目资金达到项目设立的预期效果，教师对此项目效果表示满意。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资金按规定及时发放完毕，无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九)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第四幼儿园保教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江秀华

联系电话：0751-2299961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7 日

一、基本情况

本年度的新丰县第四幼儿园保教费评价金额是县级资金 318.51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水电费、临工工资及社保、日常办公用品及纸张、校园修缮建设、设施设备购置、校园绿化、教职工业务学习、旅差、邮电等费用。用于保障教学业务正常运作开展。项目开始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完成时间是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施文件依据新发改价格联〔2023〕2 号。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为 99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4 年保教费合计 318.51 万元，分春秋两学期通过数字政府直接支付到教育局教育结算中心账户，用于支付水电费、临工工资及社保、日常办公用品及纸张、校园修缮建设、设施设备购置、校园绿化、教职工业务学习、旅差、邮电等费用。用于保障教学业务正常运作开展。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该项目资金完成绩效目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此资金主要用于幼儿园的日常开支、校园维修、劳务费及社会保障费、差旅费、专用材料费、设施设备购置费及提高教师业务水平支出的培训费，确保幼儿园的教学教育业务的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六)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项目单位：新丰县特殊教育学校

填报人姓名：吕记留

联系电话：13380738563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9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特殊教育学校事业单位在职人员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为0.67万元，该资金用于2024年度1月办理12位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关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的缴交，以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2022年度养老金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2022年度养老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4年度1月办理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2022年度养老金的缴交，共12人，合计0.67万元，以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新丰县特殊教育学校

填报人姓名：吕记留

联系电话：13380738563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9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特殊教育学校事业单位在职人员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为0.33万元，该资金用于2024年度1月办理12位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关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的缴交，以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2022年度养老金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2022年度养老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4年度1月办理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2022年度职业年金的缴交，共12人，合计0.33万元，以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特殊教育学校附属工程费用

项目单位：新丰县特殊教育学校

填报人姓名：吕记留

联系电话：13380738563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9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新丰县特殊教育学校，位于广东省新丰县丰城街道东龙江村委旁，联系电话：0751-2396921

（二）项目基本情况

专项资金名称：新丰县特殊教育学校附属工程费用

13、使用单位：新丰县特殊教育学校

项目实施内容：2024年特殊教育学校附属工程费用。

14、预期总目标：为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健康水平进一步提高，2024年，适龄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达到97%。特殊教育办学条件持续改善，特殊教育学校环境进一步完善。

5、总投入情况：现在办理特殊教育学校附属工程相关费用，对财政预算资金的需求额为4.20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特殊教育学校附属工程费用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特殊教育学校附属工程费用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4年度11月办理特殊教育学校附属工程费用的缴交，合计4.20万元，以保障特殊教育学校附属工程按时完工。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教[2023]190 号中央财政提前下达 2024
年特殊教育补助（新丰县）

项目单位：新丰县特殊教育学校

填报人姓名：吕记留

联系电话：13380738563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9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新丰县特殊教育学校，位于广东省新丰县丰城街道东龙江村委旁，联系电话：0751-2396921

（三）项目基本情况

专项资金名称：粤财科教[2023]190号中央财政提前下达2024年特殊教育补助（新丰县）

15、使用单位：新丰县特殊教育学校

16、项目实施内容：2024年特殊教育中央补助资金。

17、预期总目标：为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水平进一步提高，2024年，适龄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达到97%。特殊教育办学条件持续改善，特殊教育资源进一步扩大。

5、总投入情况：现在办理资源教室1所，对财政预算资金的需求额为850000.00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粤财科教[2023]190号中央财政提前下达2024年特殊教育补助（新丰县）100%按时支出。

2. 粤财科教[2023]190号中央财政提前下达2024年特殊教育补助（新丰县）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

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新丰县特殊教育学校资源中心建设，按计划 2024 年 12 月底支出 100%。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村（社区）“两委”干部学历提升教育经费

项目单位：新丰县教育局（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莫惠旗

联系电话：13542296364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此项目资金的总目标是实施村（社区）“两委”干部学历提升行动，对学生学费按文件规定进行补助，不断提升农村基层干部的综合素质和履职能力，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发放人数 82 人，资金使用情况：66708 元；执行率（100%）；进一步增加人才储备量；进一步提高基层管理能力。总投入情况是 66708 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等级为优秀，分数为 98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4 年按文件规定对符合条件的 2020 年秋季至 2022 年春季的 27 位学生学费进行补助 4.98 万元，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实施村（社区）“两委”干部学历提升行动。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 6.67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4.98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村（社区）“两委”干部学历提升教育经费工作能够顺利实施开展，学校实现可持续发展，达到了预期总体目标。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根据文件规定对符合条件者核算补助金额并及时支付，不断提升农村基层干部的综合素质和

履职能力，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不断提升农村基层干部的综合素质和履职能力，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教学业务费

项目单位：新丰县教育局（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莫惠旗

联系电话：13542296364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教学招生业务日常运作。主要用于支付招生宣传、购置独立后的办公设备、社区教育（老年教育、社区家庭指导教育）、教学科研、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等费用。

坚持勤俭节约的原则，科学合理分配各项支出，确保教学招生业务工作能够顺利实施开展，学校实现可持续发展。为我县培养大量本专科学历人才，进一步提高我县高端人才的比例，成人本专科生在校实际人数计划数为 0.04 万人。致力提升教师素质，技术职称人员 100%通过继续教育考核；课程设置与教学规则相符；让学员对培训满意度达 90%；开放大学教育性收费收入达标率达 90%。确保我校各项工作任务能够顺利实施开展，为我县培养更多、更深层次的高端人才，为今后新丰在顺应国家政策，融珠先行及新丰本身可持续发展等方面提供有力的保障。总投入情况是 81 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等级为优秀，分数为 98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学校根据现代教育教学的需要，全年共投入资金 32.8

万元，购置移动直播设备、会议室设备、社区教学设备、家庭教师指导中心的设备等，进一步改善了改革后办学设施设备不足问题；积极开拓宣传阵地，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积极开展招生宣传工作，订制宣传资料袋、江南社区宣传专栏等。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教学招生业务日常运作，支付招生宣传、购置独立后所需的办公设备、社区教育（老年教育、社区家庭指导教育）等费用。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 81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57.70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教学招生业务工作能够顺利实施开展，学校实现可持续发展，达到了预期总体目标。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为我县培养更多、更深层次的高端人才，为今后新丰在顺应国家政策，融珠先行及新丰本身可持续发展等方面提供有力的保障。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确保学校教学招生工作业务的正常运作，搞好教育教学工作，为我县培养大量本专科学历人才，进一步提高我县高端人才的比例，助力新丰教育高质量发展。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上缴省市开大课程管理费和教材费

项目单位：新丰县教育局（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莫惠旗

联系电话：13542296364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教学招生业务日常运作。主要用于广东开放大学课程管理费、韶关开放大学课程管理费、教材费等费用。

坚持勤俭节约的原则，科学合理分配各项支出，确保教学招生业务工作能够顺利实施开展，学校实现可持续发展。为我县培养大量本专科学历人才，进一步提高我县高端人才的比例，成人本专科生在校实际人数计划数为 0.04 万人。致力提升教师素质；开设班级数量计划数为 24 个；专业数量计划数为 9 个；资金使用合规；可促进学校可持续发展。确保我校各项工作任务能够顺利实施开展，为我县培养更多、更深层次的高端人才，为今后新丰在顺应国家政策，融珠先行及新丰本身可持续发展等方面提供有力的保障。总投入情况是 50 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等级为优秀，分数为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4 年春季学期上缴课程费和管理费 14.48 万元，教材费结算 4.72 万元；2024 年秋季学期上缴课程费和管理费 8.56 万元，教材费结算 2.04 万元。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教学招生业务日常运作，每学期需按收到的文件数据缴交春

季和秋季课程费、管理费和教材订购结算款等应缴费用（含上交国家开放大学的费用）。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 50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29.80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上缴省市开大课程管理费和教材费工作能够顺利实施开展，学校实现可持续发展，达到了预期总体目标。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按收到的文件数据及时按额缴交春季和秋季课程费、管理费和教材订购结算款等应缴费用（含上交国家开放大学费用），确保新丰开放大学日常教学工作正常运作。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确保我校能顺利完成县委县政府及上级部门交给的各项任务；确保教学招生工作业务的正常运作，搞好教育教学工作。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项目单位：新丰县教育局（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莫惠旗

联系电话：13542296364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此项目资金的总目标是坚持勤俭节约的原则，科学合理分配各项支出，确保学校实现可持续发展。教职工及离退休人员福利补助得到保障。依据相关文件规定，对去世的人员发放经审批的一次性抚恤金或符合规定经审批的遗属人员发放供养费。业务完成率将达 100%；资金发放完成率将达 100%；预留发放人数 2 人；按资金标准 100% 发放；资金将及时性发放。致使保障福利，提高教师的工作热情和积极性，促进学校可持续发展，提升满意度。总投入情况是 10 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等级为优秀，分数为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4 年 11 月，根据相关文件规定，发放王伟年一次性抚恤金 5.57 万元，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对去世的人员发放经审批的一次性抚恤金。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 10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5.57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工作能够顺利实施开展，学校实现可持续发展，达到了预期总体目标。通过该项资

金的使用，根据文件规定对去世的人员发放经审批的一次性抚恤金，致使保障福利，提高教师的工作热情和积极性，促进学校可持续发展，提升满意度。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及时准确地对待特定对象发放一次性抚恤金，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保险金

项目单位：新丰县黄磜学校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廖伟锋

联系电话：15875134805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6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黄磔学校提出申请资金 12.95 万元，主要用于补缴 2022 年在职教师的养老保险。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全部用于购买补缴在职教职工的养老保险。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利用财政县级资金改善在职教职工的就业问题，有利于提高在职教职工的就业保障感，达到最好的效益。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全部用于购买补缴在职教职工的养老保险，有利于提高在职教职工的就业保障感，达到最好的效益。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深化与社保部门、财政部门的常态化沟通机制，主动汇报补缴工作进展、存在困难及资金需求，积极争取政策支持与业务指导，形成工作合力，共同推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补缴工作规范、高效开展。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新丰县黄磜学校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廖伟锋

联系电话：15875134805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6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黄磔学校提出申请资金 6.47 万元，主要用于补缴 2022 年在职教师的职业年金。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全部用于购买补缴在职教职工的
职业年金。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利用财政县级资金改善
在职教职工的就业问题，有利于提高在职教职工的就业保
障感，达到最好的效益。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全部用于购买补缴在职教
职的职业年金，有利于提高在职教职工的就业保障感，达
到最好的效益。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深化与社保部门、财政部门的常态化沟通机制，主
动汇报补缴工作进展、存在困难及资金需求，积极争取政
策支持与业务指导，形成工作合力，共同推动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年缴补缴工作规范、高效开展。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新丰县黄磜学校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廖伟锋

联系电话：15875134805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6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黄磔学校提出申请财政资金 3.14 万元，主要用于补缴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达到优质效果。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全部用于补缴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利用县财政资金改善退休教师的医疗保障水平，有利于提高退休教师的医疗质量，达到最好的效益。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全部用于补缴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提高退休教师的医疗质量。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与财政、税务、人社等部门建立紧密的合作机制，共同推进补缴工作，通过部门间的信息共享和协同工作，提高补缴工作的效率和质量。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项目单位：新丰县黄磔学校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廖伟锋

联系电话：15875134805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6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黄礫学校提出申请资金 20.16 万元，主要用于遗属人员生活补助。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全部用于遗属人员生活补助。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利用县财政级资金改善遗属人员的生活，利于提高生活质量，达到最好的效益。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全部用于改善遗属人员的生活，利于提高生活质量，达到最好的效益。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对遗属人员的生活补助资金偏少。

三、改进意见

严格审核发放依据：确保抚恤金及补助发放完全按照国家、地方相关政策法规以及学校自身制定的实施细则执行，检查每一笔发放是否有完备的证明材料，如教职工死亡证明、与遗属关系证明、申请审批表等，杜绝违规操作。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保险金

项目单位：新丰县黄磜镇中心幼儿园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碧霞

联系电话：13602243789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6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黄磔学校提出申请资金 2.33 万元，主要用于补缴 2022 年在职教师的养老保险。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全部用于购买补缴在职教职工的养老保险。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利用财政县级资金改善在职教职工的就业问题，有利于提高在职教职工的就业保障感，达到最好的效益。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全部用于购买补缴在职教职工的养老保险，有利于提高在职教职工的就业保障感，达到最好的效益。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深化与社保部门、财政部门的常态化沟通机制，主动汇报补缴工作进展、存在困难及资金需求，积极争取政策支持与业务指导，形成工作合力，共同推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补缴工作规范、高效开展。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新丰县黄磜镇中心幼儿园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碧霞

联系电话：13602243789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6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黄磔学校提出申请资金 1.16 万元，主要用于补缴 2022 年在职教师的职业年金。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全部用于购买补缴在职教职工的
职业年金。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利用财政县级资金改善
在职教职工的就业问题，有利于提高在职教职工的就业保
障感，达到最好的效益。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全部用于购买补缴在职教
职的职业年金，有利于提高在职教职工的就业保障感，达
到最好的效益。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深化与社保部门、财政部门的常态化沟通机制，主
动汇报补缴工作进展、存在困难及资金需求，积极争取政
策支持与业务指导，形成工作合力，共同推动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年缴补缴工作规范、高效开展。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新丰县黄磔镇中心幼儿园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碧霞

联系电话：13602243789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6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黄磔学校提出申请财政资金 2.93 万元，主要用于补缴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达到优质效果。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全部用于补缴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利用县财政资金改善退休教师的医疗保障水平，有利于提高退休教师的医疗质量，达到最好的效益。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全部用于补缴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提高退休教师的医疗质量。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与财政、税务、人社等部门建立紧密的合作机制，共同推进补缴工作，通过部门间的信息共享和协同工作，提高补缴工作的效率和质量。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师发展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许文艺

联系电话：13076205668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8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教师发展中心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0人，合计20885.36元。该资金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00%按时支出。

2.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0人合计20885.36元，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师发展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许文艺

联系电话：13076205668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8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教师发展中心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10人，合计10442.68元。该资金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100%按时支出。

2.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10人合计10442.68元，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4 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师发展中心(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许文艺

联系电话：13076205668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8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教师发展中心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8月共8人合计6.4569万元，该资金用于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的发放，以保障遗属人员的生活。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的发放，8月共1人合计6.4569万元，以保障遗属人员的生活。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2023]221 号 2024 年新强师工程-教师培
训体系及培训能力建设项目-新丰县

项目单位：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周华碧

联系电话：0751-226351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7 日

一、基本情况

该资金用于支持教师队伍建设，用于师德师风建设项目，教师专业保障建设项目，教师人才培养项目，教师素质能力提升项目。根据省领导提出关于建设教育“四个体系”的部署要求，设为“新强师工程”事权资金专项。主要是用于建设新时代教师发展体系和教研体系，加强新时代教师师德师风建设，组织实施国家和省教师人才计划，建设教师专业发展支撑体系，以及开展省级教师示范培训、粤东粤西粤北地区教师全员轮训和提升中小学教师信息应用能力。本项目需投入资金8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等级为优秀，分数为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此笔资金主要用于中小学教师队伍梯队建设，其中：2024年新丰县中小学教研员教科研履职能力提升培训4.2万元；2024年新丰县中小学乡村教师支持计划教师教育教学能力提升培训3.8万元。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8万元，截止12月底实际支出8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按照工作计划数量指标为2个项目；及时推进项目落

实，培训计划完成率 100%；资产使用率 100%；增强师资队伍建
伍建设，教师的教学水平能力有所提升；参训学员满意度
90%以上。

预期绩效目标已经达到，100%完成计划培训任务。加
强新时代教师发展体系和教研体系建设，完善教师培训支
撑体系。通过培训学习教师综合素质、专业化水平和创新
能力显著提升，教师基本适应信息化、智能化等新技术变
革需要，积极有效开展教育教学，教师专业素质能力不断
提高，满足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需要。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促进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要求；
加快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全面提升我县中小学校教师
素质，促进教育事业的改革和发展。通过完善教师发展体
系和教研体系，不断提高教师专业素质能力，不断优化教
师队伍结构，不断增强教师队伍素质，满足基础教育高质
量发展的需要。

（四）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核增中小学奖励性绩效工资

项目单位：新丰县教师发展中心

填报人姓名：周华碧

联系电话：0751-2256351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7 日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资金用于奖励中小学学校、教师在教育教学、教育科研中取得优异成绩的单位和个人。奖励我县优秀师生，激发广大教师的工作积极性，充分调动广大教师爱岗敬业、教书育人的积极性，创造优异成绩；落实好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激励学生的学习自主性，激发学生的学习热情，提高我县高考成绩质量，为社会输送人才；形成全社会关心教育、重视教育的良好社会氛围。根据《新丰县中小学核增奖励性绩效工资分配方案》，本项目需投入资金200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等级为优秀，分数为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目资金用于奖励中小学学校、教师在教育教学、教育科研中取得优异成绩的单位和个人。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200万元，截止12月底实际支出200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奖励我县优秀师生，激发广大教师的工作积极性，充分调动广大教师爱岗敬业、教书育人的积极性，创造优异成绩；落实好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激励学生的学习自主

性，激发学生的学习热情，提高我县高考成绩质量，为社会输送人才；形成全社会关心教育、重视教育的良好社会氛围。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提高师生的成功感、幸福感。激发广大教师的工作积极性，创造优异成绩，不断提高我县中小学校的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为新丰培养更多的优秀人才做出更大的贡献。

（五）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教育系统全员继续教育培训费

项目单位：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周华碧

联系电话：0751-226351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7 日

一、基本情况

按照“统筹规划、改革创新、按需施训、注重实效”的原则，完善培训制度，统筹城乡教师培训，创新培训模式机制，增强培训针对性和实效性。坚持全员培训与骨干研修相结合，远程培训与集中培训相结合，脱产进修与校本研修相结合，非学历培训与学历提升相结合，促进中小学教师培训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取得新突破，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培训项目，全面提升我县中小学校教师素质，促进教育事业的改革和发展。根据新财[2018]43号关于印发县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培训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本项目需投入资金30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等级为优秀，分数为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目用于我县中小学教师全员轮训和县级教师教育教学专业能力提升培训等项目，本局本单位教师的各项教研等活动经费，以及推进各学校的教学质量提升和推进“云髻书香”等活动的落实经费。组织我县中小学教师按培训方案完成培训项目。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30万元，截止12月底实际支出30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顺利组织实施教育系统全员继续教育培训工作，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培训项目，达到了预期总体目标。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全面提升我县中小学校教师素质，促进教育事业的改革和发展。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促进中小学教师培训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取得新突破，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培训项目。按培训计划 100%完成率；学员出勤率达 98%；按计划时间支出项目且 100%支出资金；参训学员满意度 90%以上。师资队伍建设提升教师的教育教学水平、教研能力，办人民满意教育。提高了教育教学能力，强化教育教学督导，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实现教育系统的铸魂赋能，在教育创新发展上取得新的突破，达到新的发展水平。

（六）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师发展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许文艺

联系电话：13076205668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8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教师发展中心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10月2人合计6.116616万元，该资金用于2024年度期间办理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以保障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医保待遇。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4年度期间办理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的缴交，10月2人合计6.116616万元，以保障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医保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专业指导资金

项目单位：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周华碧

联系电话：0751-226351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7 日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是我县教师发展中心对县各中小学学校、各工作室和教师进行专业指导等工作的费用，用于指导教学教研、科研、校本研修、课题申报等工作。解决我县名校长名教师培养工作的发展刚需，加强名教师、名校（园）长工作室管理指导，发挥名师名校长的示范、引领、辐射作用，加强下校指导和调研，开展巡考工作，功能场室、网络安全调研等指导工作，促进我县名校长、名教师健康发展，提高我县教育教学发展。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广东省中小学名教师、名校（园）长、名班主任工作室的管理办法》和《新丰县中小学名师工作室建设与管理实施方案（试行）》文件精神，本项目需投入资金1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等级为优秀，分数为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目资金是我县教师发展中心对县各中小学学校、各工作室和教师进行专业指导等工作的费用，用于指导教学教研、科研、校本研修、课题申报等工作。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1万元，截止12月底实际支出1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按照年度工作计划 100%完成任务；按计划时间 100%支出项目资金；符合相关文件要求和规范化，按要求开展教学教研和参加校本研修；提高教师执教水平，提升教师素质，确保学校教学质量稳步提高。总体达到了预期总体目标，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促进我县名校长、名教师健康发展，提高我县教育教学发展。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加强名教师、名校（园）长工作室管理指导，发挥名师名校长的示范、引领、辐射作用，促进我县名校长、名教师健康发展，提高我县教育教学发展。激发名校（园）长、名教师的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名师示范引领作用，落实好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组织指导我县教师课题申报，取得优秀的教学成果。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办人民满意教育。

（七）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马头镇中心幼儿园(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区燕红

联系电话：18902347007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8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马头镇中心幼儿园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1人，合计20406.72元。该资金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00%按时支出。

2.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1人合计20406.72元，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马头镇中心幼儿园(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区燕红

联系电话：18902347007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8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马头镇中心幼儿园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11人，合计10203.36元。该资金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100%按时支出。

2.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11人合计10203.36元，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余伦杰

联系电话：0751-2266576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上级文件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按规定足额补缴、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参保人员合法权益、保证机关养老保险工作顺利完成。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补缴合计11.69448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为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设立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项目，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规定足额补缴、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参保人员合法权益、保证机关养老保险工作顺利完成。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余伦杰

联系电话：0751-2366576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马头中学在职教职工 48 人，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金额合计 5.84724 万元，该资金用于 2024 年度期间办理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以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100%按时支出。

2.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共 60 人，合计 5.84724 万元，以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余伦杰

联系电话：0751-2366576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中职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合计7.348435万元，该资金用于对符合退休的人员进行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为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4年度期间办理退休的人员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保障了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遥中 2022 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遥田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程武旋

联系电话：13553621438

填报日期：2025.02.27

一、基本情况

18、项目实施内容：2022年本单位在职人员需按新基数补缴养老保险。

19、预期总目标、阶段性目标及绩效指标：为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保险，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3、总投入情况：办理了65人，对2022年本单位在职人员补缴养老保险135301.47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99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按人社、财政、机关养老等相关规定，及时、足额补缴2022年本单位在职人员养老保险金。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纳入预算后，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资金项目为2022年本单位在职人员补缴了养老保险，保障了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合法权益，维护了本单位在职人员的合法权益以及社会和谐稳定。顺利完成政府各项工作任务，完成了项目的绩效目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遥中 2022 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遥田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程武旋

联系电话：13553621438

填报日期：2025.02.27

一、基本情况

20、项目实施内容：2022年本单位在职人员需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21、预期总目标、阶段性目标及绩效指标：为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3、总投入情况：办理了65人，对2022年本单位在职人员补缴职业年金67650.69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99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按人社、财政、机关养老等相关规定，及时、足额补缴2022年本单位在职人员职业年金。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纳入预算后，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资金项目为2022年本单位在职人员补缴了职业年金，保障了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参保人员合法权益，维护了本单位在职人员的合法权益以及社会和谐稳定。顺利完成政府各项工作任务，完成了项目的绩效目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遥田中学配电工程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遥田中学



填报人姓名：程武旋

联系电话：13553621438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9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遥田中学提出申请，需对国家有关单位依据法律法规给予遥田中学配电工程资金，共需资金 906319.76 元，主要用于遥田中学配电工程。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99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全部用于遥田中学配电工程。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利用县级资金对国家有关单位依据法律法规给予遥田中学配电工程，达到最好的社会效益。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全部用于对国家有关单位依据法律法规给予遥田中学配电工程，保障了学校供电能力。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遥田中学宿舍楼不锈钢防盗网安装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遥田中学



填报人姓名：程武旋

联系电话：13553621438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9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遥田中学提出申请，需对国家有关单位依据法律法规给予遥田中学宿舍楼不锈钢防盗网安装项目资金，共需资金 252352.3 元，主要用于遥田中学宿舍楼不锈钢防盗网安装项目。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99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全部用于遥田中学宿舍楼不锈钢防盗网安装项目。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利用县级资金对国家有关单位依据法律法规给予遥田中学宿舍楼不锈钢防盗网安装项目，达到最好的社会效益。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全部用于对国家有关单位依据法律法规给予遥田中学宿舍楼不锈钢防盗网安装项目，保障了学生安全。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遥田中学心理咨询室装修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遥田中学



填报人姓名：程武旋

联系电话：13553621438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9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遥田中学提出申请，需对国家有关单位依据法律法规给予新丰县遥田中学心理咨询室装修工程资金，共需资金 113140.88 元，主要用于新丰县遥田中学心理咨询室装修工程。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99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全部用于新丰县遥田中学心理咨询室装修工程。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利用县级资金对国家有关单位依据法律法规给予新丰县遥田中学心理咨询室装修工程，达到最好的社会效益。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全部用于对国家有关单位依据法律法规给予新丰县遥田中学心理咨询室装修工程，保障了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遥田中学遥中安全疏散梯安装工程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遥田中学



填报人姓名：程武旋

联系电话：13553621438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9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遥田中学提出申请，需对国家有关单位依据法律法规给予遥田中学遥中安全疏散梯安装工程资金，共需资金 135735.11 元，主要用于遥田中学遥中安全疏散梯安装工程。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99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全部用于遥田中学遥中安全疏散梯安装工程。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利用县级资金对国家有关单位依据法律法规给予遥田中学遥中安全疏散梯安装工程，达到最好的社会效益。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全部用于对国家有关单位依据法律法规给予遥田中学遥中安全疏散梯安装工程，保障了学生安全。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遥田中学智能饭堂采购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遥田中学



填报人姓名：程武旋

联系电话：13553621438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9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遥田中学提出申请，需对国家有关单位依据法律法规给予遥田中学智能饭堂采购项目采购，共需资金1289000元，主要用于遥田中学智能饭堂采购项目采购。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99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全部用于遥田中学智能饭堂采购项目采购。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利用县级资金对国家有关单位依据法律法规给予遥田中学智能饭堂采购项目采购，达到最好的社会效益。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全部用于对国家有关单位依据法律法规给予遥田中学智能饭堂采购项目采购，保障了学生用餐效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丘熠

联系电话：1892629633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9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遥田镇中心小学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的在职在编人员97人，合计21.49万元，该资金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以保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99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00%按时支出。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项目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97人合计21.49万元，以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丘熠

联系电话：1892629633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9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遥田镇中心小学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的在职在编人员97人，合计10.74万元，该资金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以保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99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100%按时支出。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项目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97人合计10.74万元，以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丘熠

联系电话：1892629633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9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遥田镇中心小学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1月6人，2月6人，4月1人，8月1人，10月2人，合计29.15万元，该资金用于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的发放，以保障遗属人员的生活。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99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100%按时支出。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项目用于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的发放，1月6人，2月6人，4月1人，8月1人，10月2人，合计29.15万元，以保障遗属人员的生活。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第一中学实验学校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朱金练

联系电话：0751-2266722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台账，该项目用于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以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为 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此项目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47 人合计 8.02 万元，支付进度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设立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保证机关养老保险工作顺利完成。项目资金达到项目设立的预期效果，教师对此项目效果表示满意。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资金按规定及时发放完毕，无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第一中学实验学校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朱金练

联系电话：0751-2266722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台账，该项目用于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以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为 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此项目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47 人合计 4.01 万元，支付进度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设立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保证机关养老保险工作顺利完成。项目资金达到项目设立的预期效果，教师对此项目效果表示满意。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资金按规定及时发放完毕，无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丘文放

联系电话：0751-2298006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6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城第一小学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人数135人，合计29.337121万元。该资金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保障教师养老金的正常缴交。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00%按时支出。

2.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以保障教师养老金的正常缴交。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丘文放

联系电话：0751-2298006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6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城第一小学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人数141人，合计14.668559万元。该资金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100%按时支出。

2.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丘文放

联系电话：0751-2298006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6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城第一小学现有在编人员133人，退休人员78人。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养老金合计5.374552万元。该资金用于本单位补缴退休合同制职工改革前应缴未缴时间段的企业职工养老的单位部分，以保障合同制职工的养老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养老金100%按时支出。

2. 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养老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本年度期间办理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养老金，以确保能正常发放本单位合同制人员的退休待遇，在当年度切实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服务水平，保障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提升群众幸福感，顺利完成相关养老工作。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韶财科教[2023]112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代表市

参加省级体育艺术竞赛补助资金预算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丘文放

联系电话：0751-2298006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6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韶财科教[2023]112号关于下达2023年代表市参加省级体育艺术竞赛补助资金预算项目合计1万元。该资金用于本年度期间办理2023年代表市参加省级体育艺术竞赛补助资金预算项目，以保障参加省级体育艺术竞赛活动的正常开展。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韶财科教[2023]112号关于下达2023年代表市参加省级体育艺术竞赛补助资金预算项目费100%按时支出。

2. 韶财科教[2023]112号关于下达2023年代表市参加省级体育艺术竞赛补助资金预算项目费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本年度期间办理2023年代表市参加省级体育艺术竞赛补助资金预算项目，以保障参加省级体育艺术竞赛活动的正常开展。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丘文放

联系电话：0751-2298006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6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城第一小学4人退休，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合计12.488092万元。该资金用于本年度期间办理退休的人员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本年度期间办理退休的人员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丘文放

联系电话：0751-2298006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6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城第一小学1名退休教师死亡，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费合计5.1139万元。该资金用于本年度期间办理死亡退休教师家属一次性抚恤金以及遗属生活补助。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死亡退休教师家属一次性抚恤金以及遗属生活补助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以及遗属生活补助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本年度期间办理死亡退休教师家属一次性抚恤金以及遗属生活补助。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周丽萍

联系电话：0751-2254242

填报日期：2025.3.5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第一幼儿园是一所办园历史悠久的市一级全日制公办幼儿园，绿色幼儿园，隶属县教育局。内设机构有园长室、办公室、总务室、园医室、备课室音乐活动室、图书阅览室、美工活动室、科学启蒙室、体育活动室、综合游戏室等功能室。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是8.77万元，该项目用于为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99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支出 100%完成。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到位及时，实现了资金的预期绩效目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是8.77万元，该项目用于为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周丽萍

联系电话：0751-2254242

填报日期：2025.3.5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第一幼儿园是一所办园历史悠久的市一级全日制公办幼儿园，绿色幼儿园，隶属县教育局。内设机构有园长室、办公室、总务室、园医室、备课室音乐活动室、图书阅览室、美工活动室、科学启蒙室、体育活动室、综合游戏室等功能室。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是4.39万元，该项目用于为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99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支出 100%完成。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到位及时，实现了资金的预期绩效目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是4.39万元，该项目用于为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第一幼儿园保教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周丽萍

联系电话：0751-2254242

填报日期：2025.3.5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第一幼儿园是一所办园历史悠久的市一级全日制公办幼儿园，绿色幼儿园，隶属县教育局。内设机构有园长室、办公室、总务室、园医室、备课室音乐活动室、图书阅览室、美工活动室、科学启蒙室、体育活动室、综合游戏室等功能室。2024年新丰县第一幼儿园保教费县级资金是197.75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幼儿园的日常各项开支，包括：办公用品购置、校园保洁、校园维修、聘请教师的劳务费及社会保障费、差旅费、专用材料费、设施设备购置费、提高教师业务水平的培训费，以及其他各项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8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支出100%完成。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到位及时，实现了资金的预期绩效目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4年新丰县第一幼儿园保教费县级资金是197.75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幼儿园的日常各项开支，包括：办公

用品购置、校园保洁、校园维修、聘请教师的劳务费及社会保障费、差旅费、专用材料费、设施设备购置费、提高教师业务水平的培训费，以及其他各项商品和服务支出。本年按时足额发放临聘教职工的工资和五险一金，继续完善幼儿园设施设备优化园内的办园资源，尽可能人尽其能，物尽其用，财尽其力，增强办园实力，逐步形成办园特色。重视教师培训，分批派教师外出培训和园本培训相结合。提高教师教育教学能力。我园一直重视家长工作，加强互动联系，促家园共育，充分发挥家委会在幼儿园发展、班级管理中的带头作用，进一步加强家园联系，达到家园共育的一致性、有效性，形成教育合力，家长对幼儿园的工作非常满意。

本单位严格按照财经纪律使用经费，不存在挤占、挪用、虚列、套取资金等行为。实现了资金的预期绩效目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周丽萍

联系电话：0751-2254242

填报日期：2025.3.5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第一幼儿园是一所办园历史悠久的市一级全日制公办幼儿园，绿色幼儿园，隶属县教育局。内设机构有园长室、办公室、总务室、园医室、备课室音乐活动室、图书阅览室、美工活动室、科学启蒙室、体育活动室、综合游戏室等功能室。2024年新丰县第一幼儿园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县级资金是2.93万元，该项目用于2024年度期间办理退休的人员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99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支出 100%完成。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到位及时，实现了资金的预期绩效目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4年新丰县第一幼儿园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县级资金是2.93万元，该项目用于2024年度期间办理退休的人员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周丽萍

联系电话：0751-2254242

填报日期：2025.3.5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第一幼儿园是一所办园历史悠久的市一级全日制公办幼儿园，绿色幼儿园，隶属县教育局。内设机构有园长室、办公室、总务室、园医室、备课室音乐活动室、图书阅览室、美工活动室、科学启蒙室、体育活动室、综合游戏室等功能室。2024年新丰县第一幼儿园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县级资金是3.94万元，该项目通过及时准确地对特定对象发放一次性抚恤金，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9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支出 100%完成。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到位及时，实现了资金的预期绩效目标。

3. 资金用途使用绩效。

2024年新丰县第一幼儿园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县级资金是3.94万元，该项目通过及时准确地对特定对象发放一次性抚恤金，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招生考试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张曙光

联系电话：2253797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8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招生考试中心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3人，合计6172.68元。该资金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00%按时支出。

2.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3人合计6172.68元，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招生考试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张曙光

联系电话：2253797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8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招生考试中心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3人，合计3086.4元。该资金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100%按时支出。

2.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3人合计3086.4元，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经费

2024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工作经费

项目单位：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张曙光

联系电话：2253797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6 日

一、基本情况

为深入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而有个性地发展，切实提高我县初中教育教学质量，确保我县高中阶段考试招生平稳有序进行。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规范全省教育部门教育考试行政事业性收费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发改价格〔2022〕442号）的文件要求，中考八九年级考生每生每科收取考试费10元。所收考试费全额上交市财政后，由市财政按每生每科一定比例返拨给各县用于中考各项开支，经费不足部分由县级财政承担。根据《关于下达2023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费经费的通知》（韶财科教〔2023〕64号）下达资金13.629万元（结转至2024年使用），《关于下达2024年各大类招生考试工作经费的通知》（韶财科教〔2024〕46号）下达资金17.3959万元；该两项资金共计31.0249万元，均用于组织2024年初中学校水平考试各项费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等级为优秀，分数为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组织全县10间初中学校九年级考生2811人，八年级

考生 2861 人参加中考报名、志愿填报、考试组织（初中英语听说考试、中考体育考试、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中考文化科考试、音乐美术信息技术科目考试）、招生录取等，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考试劳务费及考试相关项目等支出。该两项年初预算资金共 31.0249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31.0249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顺利组织实施 2024 年中考考试招生录取工作，达到了预期总体目标。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而有个性地发展，切实提高我县初中教育教学质量，确保我县高中阶段考试招生平稳有序进行。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而有个性地发展，切实提高我县初中教育教学质量，有利于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高中阶段教育高水平高质量普及，促进初中和高中阶段学校人才培养的有机衔接，为培养全面发展的人才提供现实保障。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4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经费

项目单位：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张曙光

联系电话：2253797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6 日

一、基本情况

为深入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而有个性地发展，切实提高我县初中教育教学质量，确保我县高中阶段考试招生平稳有序进行。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规范全省教育部门教育考试行政事业性收费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发改价格〔2022〕442号）的文件要求，中考八九年级考生每生每科收取考试费10元。所收考试费全额上交市财政后，由市财政按每生每科一定比例返拨给各县用于中考各项开支，经费不足部分由县级财政承担，本项目需投入资金30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等级为优秀，分数为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组织全县10间初中学校九年级考生2811人，八年级考生2861人参加中考报名、志愿填报、考试组织（初中英语听说考试、中考体育考试、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中考文化科考试、音乐美术信息技术科目考试）、招生录取等，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考试劳务费、购买考试服务、车辆租

赁费及考试相关项目等支出。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 30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30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顺利组织实施 2024 年中考考试招生录取工作，达到了预期总体目标。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而有个性地发展，切实提高我县初中教育教学质量，确保我县高中阶段考试招生平稳有序进行。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而有个性地发展，切实提高我县初中教育教学质量，有利于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高中阶段教育高水平高质量普及，促进初中和高中阶段学校人才培养的有机衔接，为培养全面发展的人才提供现实保障。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4 年普通高考及学考考试经费

项目单位：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张曙光

联系电话：2253797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6 日

一、基本情况

为深入推进高考考试招生制度改革，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而有个性地发展，切实提高我县高中教育教学质量，确保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和录取工作顺利进行，提高我县高考考生上线率及录取率。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规范全省教育部门教育考试行政事业性收费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发改价格〔2022〕442号）精神，考生报名时直接将考试费上缴至省财政；上级招生考试部门再按一定比例将高考学考考试费返拨至我县。随着高考的改革，考试的增多，考试组织要求高，考试工作人员增加；上级返拨考试费不足以维持高考及学考考试组织；经费不足部分由县级财政承担。该项目资金用于高考及学考考试招生费用支出，确保2024年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招生工作顺利完成。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等级为优秀，分数为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组织全县2间高中学生约5200人开展报名、志愿填报、考试组织（春季高考、高考英语听说考试、体育与健康合格考、夏季高考、7月份学考及音美信通合格考）、招生录

取等，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考试劳务费、车辆租赁费等普通高考及学考相关考试招生业务支出。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 20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20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顺利组织实施 2024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和录取工作，达到了预期总体目标。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推进高考招生制度改革，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而有个性地发展，切实提高我县高中教育教学质量，确保我县普通高考及录取工作顺利进行，提高我县高考考生上线率及录取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而有个性地发展，切实提高我县高中教育教学质量，有利于推进高中阶段教育水平提高，促进高中阶段学校和普通高校人才培养的有机衔接，促进我县教育的长远发展。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4 年招生考试经费

项目单位：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张曙光

联系电话：2253797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6 日

一、基本情况

为中考高考招生制度改革顺利实施，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而有个性地发展，切实提高我县初高中教育教学质量，确保各类考试顺利进行，提高录取率及升学率。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规范全省教育部门教育考试行政事业性收费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发改价格〔2022〕442号）精神，考生所收考试费上交上级财政后，按一定比例返拨考点用于考试组织，返拨费用不够用于考试组织及考试招生日常业务开展的正常开支，此项所需费用由县级财政承担，本项目需投入资金3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等级为优秀，分数为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组织全县10间初中及2间高中，全县初中八九年级学生约5700人；高中学生约5200人开展报名、志愿填报、考试、招生录取等，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联系招生录取工作及相关考试招生业务等支出。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3万元，截止2024年12月底实际支出3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顺利组织实施 2024 年中高考招生考试录取工作，达到了预期总体目标。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推进中高考招生制度改革，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而有个性地发展，切实提高我县初高中教育教学质量，确保我县中高考考试招生平稳有序进行。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而有个性地发展，切实提高我县初高中教育教学质量，有利于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有利于促进我县教育事业的健康发展。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王丽萍

联系电话：0751-229879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上级文件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按规定足额补缴、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参保人员合法权益、保证机关养老保险工作顺利完成。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补缴合计15.380272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为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设立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项目，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规定足额补缴、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参保人员合法权益、保证机关养老保险工作顺利完成。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王丽萍

联系电话：0751-229879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在职教职工？人，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金额合计7.690136万元，该资金用于2024年度期间办理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以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100%按时支出。

2.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共？人，合计7.690136万元，以保障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社保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4 年新丰中职校企合作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王丽萍

联系电话：0751-229879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1. 根据市县教育局要求，2011年起，我校在深圳市宝安区与华生（广东）电机有限公司联合办学，成立了新丰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德昌订单班”，定向为企业培养技术人才，推进校企合作，学校统一使用校企合作资金。

2. 华生（广东）电机有限公司按照每生每年3330元支付学费给我校，分2个学期支付。

3. 2024年德昌分教点学生人数约370人，校企合作经费约1228181元，全部用于深圳德昌校区教师教育教学日常支出，改善办学条件，改善校园环境，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6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校企合作资金通过数字政府预算拨款支付到教育局教育结算中心账户，按照学校的实际需求，科学合理使用好校企合作资金，购置教育教学、办公设备、支付德昌分教点教师差旅费。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增加教育教学设备，改善校园环境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帮助更多贫困家庭学生就读中职学校，学到一技之长，学有所成，更好服务社会，同时也帮助农村家庭脱贫致富。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4 年职中宿舍维修及管理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王丽萍

联系电话：0751-229879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职中宿舍维修及管理费预43.2万元，实际支出43.2万元。住宿生按非税收入缴款通知要求，直接将住宿费存入财政局，2024年度实际收取住宿费43.2万元，学校收取的住宿费，全部用于改善学校食堂用餐条件，提高住校学生生活质量，更好为住校学生服务。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96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2024年住宿费合计432000元，分春秋两学期通过数字政府直接支付到教育局教育结算中心账户，全部用于改善学校食堂烹饪条件和学生住宿条件。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该项目资金完成绩效目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学校收取住校学生的住宿费，全部用于改善学校食堂烹饪条件和学生住宿条件，提高住校学生生活质量，更好为住校学生服务。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韶财科教[2023]106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韶关市
普通高校、职业院校毕业生本地实习奖补专项资金的通知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王丽萍

联系电话：0751-229879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韶关市政府对市教育局分配方案的批示和《关于下达 2023 年韶关市普通高校、职业院校毕业生本地实习奖补专项资金的通知》（韶财科教[2023]106 号）文件精神，设立此项奖补资金，目的是为毕业生留在韶关地区实习创造有利条件。

根据上述文件，新丰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2023 年毕业生（直接就业类）共 279 人，留韶实习 183 人，留韶率 65.59%，市财政奖补金额为 3.33 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7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解决学生留韶实习就业的实际困难，提高学生留韶实习的积极性，利用奖补资金推进了实习、实训基地建设，进一步提高“留韶率”，推进“韶州工匠”、“风采能手”的人才培养工作，发挥职业教育服务地方经济的效能。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学校转款专用支出此项奖补资金，2023 年下半年完成此项资金支出。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该项目资金实施的绩效目标明确，按文件要求合理使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韶财科教[2024]11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现代职业
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的通知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王丽萍

联系电话：0751-229879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2024 年省级 2024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合计 100 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98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1) 采购烹饪实训设备;

(2) 采购云计算课室设备。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 数量指标: 文件规定 2 个项目的支出, 受惠学生 1848 人、教工 122 人。

(2) 时效指标: 按计划支出, 按时保质保量完成 2 个项目投入, 达到预期效果。

(3) 效益指标: 利于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增加招生人数、扩大办学规模、促进职业教育健康快速发展。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该项目资金实施的绩效目标明确, 按文件要求合理使用。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韶财科教[2024]52 号关于下达“大数据产业人才振兴计划”2024 年省级专项资金的通知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王丽萍

联系电话：0751-229879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大数据产业人才振兴计划”2024年省级专项资金,合计20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96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采购大数据技术应用专业实训设备;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 数量指标: 文件规定1个项目的支出, 受惠学生1848人、教工122人。

(2) 时效指标: 按计划支出, 按时保质保量完成1个项目投入, 达到预期效果。

(3) 效益指标: 利于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增加招生人数、扩大办学规模、促进职业教育健康快速发展。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该项目资金实施的绩效目标明确, 按文件要求合理使用。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韶财科教[2024]64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市级职业
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王丽萍

联系电话：0751-229879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2024 年市级职业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合计 58 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99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1) 采购新能源汽车制造与检测专业实训设备;

(2) 采购中级电工考证实训设备。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 数量指标: 文件规定 2 个项目的支出, 受惠学生 1848 人、教工 122 人。

(2) 时效指标: 按计划支出, 按时保质保量完成 2 个项目投入, 达到预期效果。

(3) 效益指标: 利于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增加招生人数、扩大办学规模、促进职业教育健康快速发展。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该项目资金实施的绩效目标明确, 按文件要求合理使用。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王丽萍

联系电话：0751-229879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中职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合计7.688247万元，该资金用于对符合退休的人员进行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为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4年度期间办理退休的人员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保障了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3

新丰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2024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转移支付概况。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中等职业教育资助的相关政策，我校 2024 年度共获职业教育转移支付资金 6,744,572.50 元，具体分配如下：

1. 免学费补助：6,351,572.50 元，覆盖全校 1848 名符合条件的中职学生。

2. 国家助学金：375,000 元，分学期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春季学期资助 198 人；秋季学期资助 177 人。

3. 国家奖学金：18000 元，奖励 3 名品学兼优学生（人均 6000 元）。

(二) 整体绩效目标情况。

1. 教育保障：实现学生资助全覆盖，全年资助 1848 名符合条件的学生免学费入读中职；分春、秋两学期共发放 375 人次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给予了 3 名品学兼优的同学发放 6000 元的国家奖学金。

2. 教育目标：通过免学费、助学金、奖学金帮助和激励学生提升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助力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

3. 社会效益：推动技能型人才培养，服务区域经济发展需求。

（三）区域绩效目标情况。

聚焦新丰县“低空经济园”、“装备制造产业园”和“现代农业示范区”建设，相关专业受助学生占资助总人数 87.3%，提升了服务地方经济的意愿和能力。

二、综合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自评得分 96 分（优秀），其中：

资金执行率：免学费 100%、助学金 100%、奖学金 100%；

核心指标：资助覆盖率 100%，企业实习签约率 93%，家长满意度 97%，学生满意度达 100%，有效实现政策目标。

三、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情况分析。

1. 免学费补助执行情况

2024 年度免学费补助资金 6,351,572.50 元，全额用于资助 1848 名符合条件的中职学生免学费入读中职，资金执行率达 100%。

2. 助学金执行情况：全年拨付助学金 375,000 元，分学期精准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金执行率达 100%。

3. 国家奖学金实施成效：拨付奖学金 18,000 元，全额奖励 3 名品学兼优学生（人均 6,000 元），受奖学生在本年度市级技能竞赛中获奖或以优异成绩升入高职院校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 免学费资金用于学校教育教学日常经费支出，改善办学

条件，增加教育教学设备，美化绿化校园，帮助学生实习就业，扩大办学规模，促进职业教育快速发展。

2. 助学金和奖学金分配机制：通过班级推荐、校级评审、公示的程序，确保公平公正。

3. 使用监管：资金专款专用，无截留挪用，财务档案完整可查。

（三）总体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教育公平：免除 1848 名学生学费；助学金全面覆盖困难家庭学生。

2. 技能培养：学生获市级以上技能竞赛奖项 6 项（含奖学金生），获奖市级以上奖项 25 人次。

社会效益：2024 届学生与本地企业签订实习协议，助力本地产业技能人才储备。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发展指标：企业定制培养：目标 200 人，实际达成 413 人；2024 职教高考学生升学率：目标 70%，实际达 87%。

2. 资助学生人数：本年度计划资助学生，完成率 100%，精准覆盖家庭经济困难且表现优异的学生群体。

3. 资金发放及时率：目标要求资金发放及时率达 100%，实际于 2024 年 11 月 30 日前通过银行系统全额发放至学生账户，未出现延迟或遗漏情况。

4. 学生满意度：通过匿名问卷调查，受助学生对助学金、奖学金评审流程、金额标准及发放时效的满意度均为 99%，超过

≥95%的预期目标。

四、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1. 宣传不足：部分学生对助学金、奖学金政策了解不深，申请积极性有待提高。

2. 跟踪反馈机制欠缺：未系统记录受助学生长期发展情况。

（二）改进措施

1. 加强政策宣传：通过班会、公众号等多渠道解读助学金、奖学金评选标准。

2. 建立成长档案：定期跟踪受助学生学业及就业情况，评估资金长期效益。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自评结果将于校内公示栏公开，并报送上级教育部门备案，作为下一年度资金分配参考依据。

六、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成立由校领导、助学办、总务处、教务处组成的自评小组，采用资料审核、学生访谈等方式，确保数据真实。建议优化绩效指标分类，增强可操作性。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巡视、审计及财会监督相关问题。

八、附件

转移支付整体绩效自评表。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王丽萍

联系电话：0751-229879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中职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合计5.1821万元，该资金属于抚恤金及生活补助，旨在减轻逝者家庭的经济负担，体现国家对劳动者的关怀与尊重。这些资金主要用于支付逝者的丧葬费用和为遗属提供经济保障，帮助其度过困难，维护社会稳定。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为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100%按时支出。

2. 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2024年度期间对逝者家属的抚恤和补助，旨在减轻逝者家庭的经济负担，体现国家对劳动者的关怀与尊重。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